

#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

## ▶ 我見我聞我思 人間佛教的播種者—印順導師

doi:10.29665/HS.200004.0001

弘誓雙月刊, (44), 2000

作者/Author： 慧理法師

頁數/Page： 1-3

出版日期/Publication Date：2000/04

引用本篇文獻時，請提供DOI資訊，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。

To cite this Article,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.

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:

To link to this Article:

<http://dx.doi.org/10.29665/HS.200004.0001>



*DOI Enhanced*

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（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）的簡稱，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，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。

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，

請參考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For more information,

Please see: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，開始閱讀本篇文獻

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



# 我見我聞我思 人間佛教的播種者—印順導師

慧理法師 主講

時 間：88年10月24日

地 點：中央研究院學術活動中心第一會議室

本文係「人間佛教·薪火相傳—印順導師思想之理論與實踐」學術研討會第二場座談會中，慧理法師之演講詞。當日法師至情至性、無私無我地談述著印公導師日常生活中所流露出的自然偉大，全場無不深深動容。原講詞由高雄法印講堂張瓊玲謄稿，鄭君瑜打字，李素英潤稿，再交由法師刪修定稿。茲徵得法師慈悲同意惠予本刊全文刊載，以饗讀者，謹此向慧理法師及諸發心居士致謝！

## 一、前言

主持人！昭慧法師！諸位學佛的善知識！這一次承蒙昭慧法師誠懇的邀我一齊來觀摩學習，賜我良機，非常感謝！從昨日到今天，自我形容為劉姥姥進了大觀園，琳瑯滿目，美不勝收。

在飽嚙法味之餘，日後再赴花蓮靜思精舍探望導師時，定將轉供養這份喜悅！主辦單位幫我加上了「妙雲蘭若的『弘法事業』」。這個題目含蓋太大了，實在不敢當！尤其憨直如我，滿腹清水，既寫不出好文章，說話又不夠藝術，在此僅能提供一些導師日常生活中的行誼，與大家共同分享。

## 二、善知識的啟蒙

四十六年前，楊白衣老師為同學講授『佛法概論』。論中說：「男與女，約信仰、德行、智慧、佛法中毫無差別。」從這一開始，我深信「機會均等非特殊」、「前途光明非絕望」，也不再過份退縮，並下定決心，有朝一日一定要親近這位智慧如海的導師。楊白衣老師笑我說：「小孩子真是異想天開！」佛法不是講因緣嗎？時光迅速，三年後的新春，因緣成熟，美夢成真，圓成了我出家修道的意願。終於找到正知正見，品格清高的大善知識為我的依止師。楊老師雖逝世多年，對他的感念卻與日俱增。若非一入佛門就遇上這位善知識最純正的啟蒙，介紹了這位外現聲聞僧，內秘菩薩行的高僧，我哪來今日的大福報！因緣真是不可思議啊！

## 三、學風嚴謹 高風亮節

導師對於弟子和學生的教導非常的嚴謹，就以導師所領導的福嚴精舍為例：全部是男眾法師的修學處，所以偶而雇用的工人也一律是男性。山下的一同寺一律安住女眾。在學院上課中若有疑問，為避免佔去其它同學的時間，下課時可兩人一起到客廳請益。既使上山，出披打掃山路時，也必須結伴而行。女眾四十多位的生活起居、規制，全賴玄深法師、慧瑩法師的領導。日常生活的經濟支付，已帶給一同寺常住相當重的負擔。有一天，導師得悉同學們不到九點就飢腸轆轆，便自掏腰包交給行堂同學買花生油，直接淋到每人飯碗上。雖然導師沒有與我們共住，但從這小地方，便可看出導師愛護學生的婆心。眾所週知，導師對於「緣起性空」通達無礙，然於事相上可絲毫不馬虎。以是故，福嚴精舍嚴謹的學風，蜚聲海內外，得到教界相當的尊重和敬仰。

## 四、無懼生死 自在解脫

記得民國五十二年仲秋，導師購買這個小山丘之前，曾徵求我與慧瑞師兄的意願，是否肯發心護關？導師一向治學處事從不強人所難。這種隨順因緣的態度，豈非來自對緣起法的深刻領悟！修建關房期間，每半月導師從台北南下，都借宿天龍寺。記得有一次，

恰巧嘉義、東山大地震，寺眾全部跑到大殿前的廣場上，卻不見導師，大家急忙趕到客房去，只見地上幾副被震落的鏡框匾額，導師竟然躺在床上。異口同聲：「導師啊！您怎麼沒跑出來？」。「不用跑！到處都危險。」導師是多麼的臨危不懼，安然自在。

民國六十一年，我們退出聯合國之際，台灣有許多人移民到外國，拿綠卡去了。遠在美國紐約的沈家禎居士，也曾用心良苦地為導師的健康著想，懇請導師到紐約徹底檢查肺部，看看早期的肺結核完全痊癒否？並聘請導師為世界宗教研究院佛學研究員，且于短短半年期間為導師領到了綠卡。當時導師住在長堤的菩提精舍。據說那裡空氣非常清新，新環境極其幽靜，是休養也是修學的好地方。多少人心嚮往之。導師卻毫不留戀地，放棄了綠卡，回到台灣來。導師說過：「綠卡對我有什麼用？世間到處都危險。所以不用怕，更不用跑，還是住在台灣好。」

民國五十三年五月月圓日，慧瑞、法潤（今慧潤）和我三人，上供後恭送導師入關。由於修建蘭若經費超出了預算，只好從閉關的生活費用去縮水。慧日講堂幾位老信徒很樂意為導師護關，卻被堅決的婉拒了。導師認為他們每個月已護持講堂，不忍心再增加他們的負荷。常常表示：出家人生活簡單，過得去就好。秉著這個理念，即使一塊豆腐要切成兩半，給導師作為兩餐用，或是我們常常利用後山的麻竹筍，煮湯、或炒或滷，桌上盤盤是荀香，生活雖然極為清淡、刻苦，我們卻甘之如飴。的確，親近導師沒有一般的噓寒問暖，有的是導師於日常生活所流露出來的高風亮節，高尚的行誼，平實的作風，就足以作為我們的典範。

## 五、從等視眾生中流露出的慈悲

時常有幾位居士來請示佛法，諸如已辭世的戈本捷、林鐘、謝潤德；戈周騰、張嘉南、吳大海老居士等.....，不管請法多久，導師都是非常的有耐心。出關後，常在佛殿前的廣場上經行，有一次在路上經行時，遇到中學生，導師能不厭其煩的站一、二小時，為他解釋三皈五戒的道理。我們當時想說：為一個國中生解說基礎佛法，應該是由我們來做就可以了，可是導師卻能有教無類，等視一切眾生。這種身教所顯現出的一言一行，都是教育我們最好的榜樣。

在我們出家的時代，是一個男尊女卑的時代。而導師卻一視同仁，從不輕視女眾。記得民國四十六年秋，導師曾說過：「台灣的女眾蠻有潛力！」全省的佛教寺廟大都是由女眾住持（包括齋姑）。由於他們克勤克儉，把道場修整得清淨、莊嚴，讓所有的信徒一到寺廟，自然而然就生起恭敬心而來學佛。有的沒受過高等教育，卻認真安守本分修行，宗教情操值得讚仰。導師以智者不同凡響的眼光，發覺這群滿有潛能的女眾需要教育，於是與玄深法師（一同寺的住持）合辦「一同女眾佛學院」，教師群來自山上的福嚴精舍。

導師常勸勵同學：「身為女（尼）眾，大部分都來自各個常住，畢業後回到常住，應該以寺院為主。不論身負何等職務，都得一心一意站在自己的崗位上，護持常住，好好進修，將所學到的佛法，隨分隨力傳播給周遭有緣的人。過去的寺廟常常在初一、十五時有信徒來參拜，也可利用這個機會跟信徒開示五分鐘或十分鐘，不要讓信徒只是停留在趕齋、拜拜而已。尤其，身為比丘尼（或帶髮修行），應該威儀莊重，進退談吐有分寸，社會人士自然會敬重。人能自重，而後人敬之。別人有些心念不正的，也會因你的威儀莊重，而收攝自己、改邪歸正。」

## 六、通情達理 以智導情

導師非常的珍惜時光，從未曾被煩惱佔掉寶貴的時間。

三十多年前，一位「外貌溫和而內性謹嚴」的續明法師，向導師告假，遊化星、馬，到印度開會後，朝拜八大聖跡。他本有頭疾，似已治好。不料這一次擋不過熱浪襲擊，竟圓寂在佛國。當噩耗傳到台北慧日講堂那一刻，震驚了所有在場的每一個人。而我只覺得天旋地轉，頭重腳輕，趕快靠壁。事實告訴我，這位慈母般的老師，已突然消失在人間，永遠回不來了！六神無主的頓時情緒失控，哀慟之情無法收斂，也就放聲痛哭了！「導師啊！真糟！慧理哭不停！」導師低沈無力的只說：「讓她放聲去哭吧！」，連續數日，導師的神情靜默嚴肅，很少說話。民國六十五年，菲律賓的妙欽法師因肝病極為嚴重，導師特地去探視他。相聚數日，安慰他好好養

病休息，隨即飛往星洲去。不數日，妙欽法師就入寂了。這猶如當年目犍連和舍利弗二位尊者都先佛而去，佛陀痛失左右二大協侍，白髮送黑髮，只能感嘆因緣的聚散離合！通情達理的導師，總是以智導情啊！導師經常有句話，輕輕的帶過周遭的人事物：「無常的世間就是如此啊！」

這就是世間相！」相形之下，世人的愛恨情仇，你爭我奪總是糾纏不清，而導師卻是如此的平靜！若非以法空性正見融入生活中，身口意隨智慧行，那能如是安寧與堅強！

## 七、行續人間佛教的腳印

妙雲蘭若學團的尼眾，秉著導師從人而發菩薩心，認清自己是「具煩惱身」的悲心增上之菩薩行。在不離世事和眾生的原則之下，淨化自己，覺悟自己。以此理念，循序漸進著人間佛教的腳印而努力。僧教育方面：定期邀請傳道法師、宏印法師、常明法師、悟殷法師等等來授課；更有住眾是每月遠赴桃園弘誓學院深造的。外弘方面：導師曾說過要把佛法散播在每一個角落，所以妙雲蘭若繼續著導師的這一弘願，在六年前（民國八十三年）買下位於嘉義市中心的一棟大樓中之第六樓，兩年後再增購七樓的一半，成立財團法人妙雲文教基金會——妙雲講堂。我們不以蓋大道場為榮，以是故，講堂沒有一般寺廟建築的弘偉、壯觀，也沒有多餘的資金來莊嚴華麗道場，有的只是一群默默在為「導師——人間佛教」的薪火相傳而努力的道友。

講堂活動的內容，分為解行二方面：

(1) 信解方面—基礎佛學研讀班 每星期一~五，晚間 7:30~9:20

教學的內容：以《妙雲集》為主要的參考書，編集成基礎一、二、三年級，一期為三學年，一學年分為上、下二學期。三年結業後，可參加進階的班級，內容以介紹《妙雲集》的專書為主。

#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

## ▶ 病中的無言之教－印公導師九秩晉五嵩壽感言

doi:10.29665/HS.200004.0002

弘誓雙月刊, (44), 2000

作者/Author：釋昭慧

頁數/Page：4-5

出版日期/Publication Date：2000/04

引用本篇文獻時，請提供DOI資訊，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。

To cite this Article,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.

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:

To link to this Article:

<http://dx.doi.org/10.29665/HS.200004.0002>



*DOI Enhanced*

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（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）的簡稱，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，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。

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，

請參考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For more information,

Please see: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，開始閱讀本篇文獻

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



## 病中的無言之教——印公導師九秩晉五嵩壽感言

釋昭慧

一年一度的導師壽誕又將屆臨，今年的九五嵩壽，令我們格外珍惜。

其實印老人一向對壽誕淡然處之，他的行事作風不尚鋪張，所以從來就制止弟子門生為他做任何的祝壽慶儀。大多時候，他更為了避壽而遠離華雨精舍，不辭旅途勞苦，更忍受外出居住的種種不便，而飄然去到一個誰都找不到的地方，一如往常地平靜度日。像這樣一位成就至高，舉世尊崇，而卻如此嚴謹自持，淡泊自甘的大德，如何能不令人油然而生起「高山仰止」之情！為了不忤逆老人的心意，我雖然時常去探望老人，但年年此日都刻意不前來拜壽，至多留在常住，師生誦經上供，遙祝老人為法住世，嵩壽無量。

去年九月以後，導師大病一場，住到慈濟醫院。嚴重的時候，每天腹瀉二十餘次。尚幸有證嚴法師孝心的照料打點，九樓健檢病房整層樓幾乎一半，都空出來給導師、照顧的法師與我們這些來探訪的弟子門生，充裕地使用著。病房設備無比完善。明聖法師、慧燦法師與靜思精舍學法女麗雲居士，全程細心照顧；靜思精舍眾師父則僕僕風塵地來往於精舍與醫院兩頭，無微不至地提供所有飲食起居的後勤支援。最重要的是：各科醫師以最虔敬嚴謹的心情，組成了一個醫療小組，竭盡心力給予診治。情況持續膠著的時候，我們都做了最壞的心理準備。

經過四個多月的努力，過程的艱苦一言難盡。醫師用所有可能的方法測試消化系統的問題出在哪裡，都查不出所以然來，每天只能看著骨瘦如柴的老人受苦受難而束手無策。一度還將抽出的血液空運到美國檢查，最後證實了醫師的研判，這是世所罕見的病例：胃泌素瘤。

老人不祇一次向我說：「我這個病啊！看來是不會好的了。」他就是這樣淡淡的，好像在說一件稀鬆平常的事兒。我當然知道這對他而言，真的不是問題——他對生死，一向是寧靜泰然、自在無懼的！但是，像我這樣愚癡的弟子，理智上縱使知道「諸行無常」，情意上怎可能不黯然酸楚？

是的，該說的他都說了，該寫的他也寫了，這些法寶只要在世上流傳一天，就是他的「法身常在」。但是，就算他什麼都不說，只要看著他那平靜、慈祥、睿智而又如童子一般純潔天真的臉龐，內心深處就會汨汨湧生說不出的歡喜！應說是「典範臨在」的鼓舞力量吧——老人鮮活的菩薩身影，年復一年地滋潤著我疲憊的生命，讓我為法為眾生而奮鬥的意志，不自禁昂揚起來。

想不到證嚴法師為苦難眾生而創設的慈濟醫療事業，竟然在此緊要時刻使上了大力！醫護人員加上眾弟子、徒孫熱切、清淨、良善的共願力，使得導師終於病情好轉。雖未能完全痊癒，但已查出病因，對症下藥，腹瀉終於被控制住了（目前腹瀉次數已減少到十次左右）。病情穩定之後，農曆年前，導師終於出院，住錫靜思精舍。

由於長年衰病，平日即已遵醫囑而注射針劑，住院期間，注射更是頻繁，到後來血管已無法再注入針劑，為此醫師特為在他左胸近心臟部位，植入人工血管，至今每日依然要用數小時來注射針劑與營養劑。也由於人工血管部位不容感染，導師體質又弱，所以醫師要求：探訪者一律戴上口罩，以保護老人的安全。我們當然知道全佛教界都在密切關注著他的安危，但對他最好的方式應該是：儘量不要來探訪他，因為這會增添他應接來客的疲苦。

老人生命中又一次的艱難困頓，竟這樣奇跡一般地度過去了。他老人家每一天住世，都讓我們感覺好似三寶對苦難人間、愚癡眾生的恩賜，讓我們對一切善法因緣都深懷感恩！這也就是為什麼年年遵囑平淡度過老人的壽誕良辰，今年卻對老人的九五大壽，格外珍惜的原因！

靜思默想：老人何祇是在畢生心血澆灌的等身著作之中，為吾人留下了豐富的、寶貴的言教？大修行人的每一生活片段，其實都在展現著豐富的教化意義！即使是最令人感到煎熬的老病死苦，老人在每一次面對它們時，都在仁慈地示現著彌足珍貴的無言之教。在《平凡的一生》當中，他淡然敘述著幾次面對生死關頭的正念現前，其實，在瞬間危難之中，無有罣礙、無有恐怖而正念分明，這豈是尋常身手！以這次住院為例：一般年富力強的人，倘若一天瀉個二十餘次，幾天下來，也會吃不消——光是肛門的疼痛都夠受的。但是，即使數月持續嚴重腹瀉如此，任何時候、任何人看到的他，都是無比的寧靜安祥。慈藹、睿智以及人格的高潔，自然流露在他清曠的臉龐上，任何時候，你在他身上看不到一絲煩惱與苦顏。他被醫師譽為「最合作的病人」，各種檢查、針劑、醫藥，再怎麼不舒服，他都心平氣和，來者不拒。在病榻上的他，自然散發著聖者般「無入而不自得」的氣息，布施著無言之教，讓親近他的醫護人員，在無形之中，領受到佛法的光明喜樂。這是何等慈悲、定慧之力的展現！

就在本文行將寫就時（四月一日），傳道法師電話告知筆者：八十年初，印公長老左腦部瘀血，有生命危險，送到台大醫院緊急施以腦部手術。當時傳道法師的外甥女謝枝華小姐，是手術房的護理人員之一，事後無意間向法師說：她遇到了一位不可思議的高僧（她說的時候，還不知道法師親炙印公導師的關係）。原來當日雖是動大手術，由於老人年事已高，體質又弱，所以麻藥劑量不能過多。待麻藥已過，大家發現心電圖歸零，醫師嚇了一跳，以為老人往生了！再一看，一切正常，病床上的導師好端端的躺著。當時的主治醫師們不禁讚歎道：動過如此多的手術，還未曾看過這樣不可思議的現象。他們當然無法以正常的身心狀況來解釋這個現象，這實在是深邃的定境與戳破生死的慧力之自然表現。經歷這次手術之後，在場有幾位醫師深受震撼，日後歸依了三寶（其中一位是前慈濟醫院院長曾文賓醫師之公子）。

我常常告訴學生，通達佛法之後，生活中俯拾即是成佛資糧；倘若不能通達佛法，做什麼事都是在以自己與眾生的煩惱加在一起瞎攪和。學佛者多，但是通達佛法者，又有幾人？趨於下流者且不論，就是有心向上的修行人，持律的、學禪的、弘教的，又有幾人不是在以自己與眾生的煩惱加在一起瞎攪和？但我仍對佛法深具信心，因為，在印公導師的言教與「無言之教」中，我看到了通達佛法的典範！

八九、四、一 于弘誓學苑

#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

## ▶ 做一個人間佛教的禪者－89年禪七出堂日開示

doi:10.29665/HS.200004.0003

弘誓雙月刊, (44), 2000

作者/Author： 性廣法師;釋印悅

頁數/Page： 6-9

出版日期/Publication Date：2000/04

引用本篇文獻時，請提供DOI資訊，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。

To cite this Article,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.

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:

To link to this Article:

<http://dx.doi.org/10.29665/HS.200004.0003>



*DOI Enhanced*

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（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）的簡稱，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，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。

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，

請參考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For more information,

Please see: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，開始閱讀本篇文獻

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





## 做一個人間佛教的禪者——89年禪七出堂日開示

性廣法師 開示

釋印悅 整理

各位是學院落成後的第一批禪修學員，能夠在此安心用功，要感謝的因緣很多：近緣有高雄法印講堂見岸法師親率愛徒勇將前來護持助陣，主因則須從學院的創校與建設說起。

我們的理想感召與思想活水，來自印公導師的啟發與護念。沒有思想深度的弘化，會流於沒有(佛教)文化厚度的淺薄。感謝並謹記導師的教誨，使我們永遠警惕：不落入庸俗與無聊。沒有資糧也就不可能安住，以學院幾位主事者書生型的醜態，能在不辦活動，沒有法會的情況下完成建設，非常感恩承天禪寺傳梅長老的慷慨義助。而這一切勝善因緣能在這裡匯集凝聚，應該感謝昭慧法師。

我們一心追隨印順導師，一意提倡「人間佛教」。去年佛教弘誓學院舉辦的「人間佛教薪火相傳」學術研討會上，江燦騰先生說了一句很有意思的話，他說印公門人學生弘揚其思想的方式，有人是「照著講」，有人是「接著講」。妙哉斯言！照本宣科，依樣葫蘆，其事尚易，若欲於高超思想上增添尺寸，於恢宏眼界中再拓視野，誠屬困難。然而若不如此，也實有愧於導師！「相對完成」，「相對圓滿」，導師已經完成他有限因緣所能完成的一切，立足於思想巨人的肩膀上，努力掂高腳跟，是我們的本份。本次禪修課程的施設內容，不能迴避「接著講」的功課。後生晚輩各依根性，各盡本份，齊心燄續人間佛教的光明，共同映現恢恢法界的無量光芒！

結期已滿，請大眾功德迴向印公導師與傳梅長老，遙祝兩老身心康泰，為法住世；個人微善，用報師友、善知識的護念恩德。若有瑕疵，過咎在我，尚請大家寬諒！

遇事但憑四字訣：「不要理他」，關起門來自己用功，那是再簡單不過的事。如果要打開大門，與眾生結緣，則茲事體大！就以禪修營為例，為了要讓大眾享用新鮮的食物，義工不貪大量採購、長時冰存的方便，每天清晨兩點驅車外出買菜；為了要讓大家吃到熱騰騰的飯菜，典座打板十分鐘前才下鍋熱炒，行堂唱供養偈時才分發湯食。又如禪堂熱時開窗，冷時閉戶，寢室、浴廁隨時打理清掃。義工們如此盡心調理，只為讓大眾適意歡喜，安心辦道。禪修者吃著新鮮美味的菜餚，啜飲著溫熱清香的湯食，可說是般般現成，樣樣方便；然後大可統統「不要理它」，一心專注禪觀所緣。但做為一個護持者，能夠不理會你們的需要嗎？能夠不細心備辦大眾的道糧嗎？禪修者所得的定慧現法樂，護持者樣樣感受不到，你們再有修行，再有境界，又與人何干？由此不免想到關懷生命協會所護念的，慘遭殺戮虐害的流浪狗，在牠們而言，禪修者的定慧境界，通天本領，也不如具足煩惱身的愛心人士對牠們點滴撫慰的及時受用。

安適清朗的道場，是大眾護念而成的淨土；可是清淨無嘩，豈是世間真相？世間原依無量眾生而造就，也因無量眾生而有無邊苦難，遠離了苦難也就遠離了眾生！我們入堂禪修，是為了學本事：學一身出世淨心以行入世濟生的本事。禪修者入堂修禪定，從近行定到安止定；護持者在外修三昧，有知客三昧、悅眾三昧、典座三昧、行堂三昧.....，各種三昧齊匯聚，共同圍成無量三昧的無礙解脫門。禪修者如今出堂了！角色、心態都要調整，不要耽戀七天禪修所得的勝妙境界，當提起修持所生發的堪忍力道，全心全意投入現實的生活，勇敢擁抱無邊的苦難，慈心護念無量的眾生！

求，比如禁語、不閱讀書報、不與人打招呼等，都是為了讓你們身心安住，利於止觀的修習。平常的居家生活，人際互動，禪堂中的規矩都不能用。為免你們回家後不會過日子，這裡有幾句懇切語，想要同大家打個商量。

一般定慧修持可分為兩類，一是結期精進，一是日常禪觀；此次的共修屬於前者。為佛弟子豈能恣意讓身心散亂，煩惱熾盛！所以入得禪堂，即要檢束身心、萬緣放下，以求淨心澄觀，體證無常。但是精進禪修所得的止觀力道，若不能運用在日常生活中，這樣的修持又能帶給眾生何種益處？遠離人群、遠離世間，耽著禪樂，急求解脫，這與菩薩心行是不相應的。「人間佛教」的菩薩行者，為利益眾生故廣學一切；真能發起悲心，則結期禪觀，長時精進，都是為了鍛鍊救度眾生的能力，不單是為己盤算。這裡準備了一份「日常禪觀功課提示」，希望大家回去依之行持。

功課有六項，提示有四點，一共十點。

壹、功課：

一、常行布施，分享福報。

希望大家能常行布施善法，樂意與他人分享福報，藉此去除自我中心的貪婪執著，利於培養修行的福慧資糧。布施之法有三種：財施、法施、無畏施。

1.財施：供養三寶，敬順師教，奉養父母尊親為「敬田」；救濟鰥寡孤獨廢疾者，謂之「悲田」。

2.法施：與人分享正法的清涼喜樂，並鼓勵人親近三寶，修學正法。

3.無畏施：有正義感，憫恤孤弱，協助眾生享有遠離恐懼的生活。

二、戒德清淨，威儀莊嚴。

紀律與道德是修持道上非常重要的輔助，佛弟子們不可輕忽。淨戒以三皈依為本，故依三歸得戒。出家眾持具足戒，在家眾持五戒；戒德完具，才能讓我們身心清淨，邁向究竟的解脫。希望大家每天恭敬誦念「三歸五戒文」，提醒自己不忘正法，不失正念。我們曾為「三歸五戒文」增擬文字，印成易於隨身的小冊，如果大家歡喜，可以每日依文誦念。

不要排斥儀式，儀式雖不是目的，但卻是有效的工具，藉著簡單莊重的儀式，可以提振精神，培育情操。

三、早晚靜坐，保任覺力。

最好每天早晚各靜坐一小時。可能有人會覺得困難，但是請務必努力。初學者入堂禪修，這幾日身心的經歷像洗三溫暖，有時熱惱交煎，有時輕安暢快，這等長時靜坐的努力與掙扎，為的是什麼？不就是等待在昏暗漆黑的眼界中，露出心光一線！

你們有人已經見到遠處微顯的光明，回去後如果不再持續進修，那光明也就離你遠去，一切終歸於徒勞。所以要每天靜坐，要將修行當做生命中再也不能割捨的好習慣，如此，才能算是一個真正走在古仙人道上的修行者。如果一曝十寒，一心想念溫暖的被窩，可愛的五欲之樂，回去後先狠狠地睡幾天，再狠狠地放幾天腿（不然會對不起自己？）。如果你這麼做，這幾天的努力，對你而言，都只是美好、朦朧的回憶而已，不會為你帶來好處的。

主持團體的結期禪修——也就是將一大群身心僵硬、莫名其妙的人兜攏過來，催之趕之，逼之哄之，像綁鴨上架一樣驅策上道——對我而言是身心耗散，非常辛勞的過程，對你們而言也是心酸體痛，走投無路似的難受。大家這麼辛苦，為的是甚麼？所以回去後，要持續蘊釀，如此則將如倒吃甘蔗，漸入佳境；如啜飲清茶，澀後回甘。這醞釀累積的功課就是：回去後每天靜坐。

有時我會突發奇想：如果有因緣再主持禪修，是不是應將舊學員平日用功的狀況列入錄取與否的考量？如果讓我們知道某人回去沒有用功，我想我們就「不要理他」了。一切從頭開始，一切前功盡棄的修行，你們不覺徒勞嗎？團體共修，多一人少一人聽法，多一人少一人吃飯，其實無所謂；可是你們又怎麼對得起自己？所以，每天一定禪修，而且終生實踐。

#### 四、修慈心禪，增長菩提。

每天在一小時的禪修結束後，以十分鐘的時間修持慈心禪。感恩三寶、親眷、師友等護念你的道業；並懺悔自己的過失，寬恕他人的冒犯，讓自己沐浴在平等法性的清淨和喜樂中。

#### 五、早晚寤寐，觀察息相，平衡四大。

晚間欲睡未眠時，放鬆靜躺，閉眼觀察身體的四大。為什麼？經過了一天的奔忙疲累，心意雜遝，身體會反映每一場情緒的漣漪、善惡的業痕。透過入眠前的平衡檢視，將能鬆弛身心，易於安眠。睡醒時不要馬上睜眼起身，可以靜躺幾分，心念置於安般或四大的所緣，因為晨寤時分，身心安靜，息則平和綿長。靜靜體察，慢慢起身——以清明的正念，開始一天的生活。

#### 六、參加共修，彼此砥礪

大眾威德不可思議，建議儘可能參加共修，結期精進與日常禪觀皆不可偏廢。共修時機可一週一次，每月兩日（可加持齋戒），一年七天有加。選擇知見正確，修法相同的團體，如高雄法印講堂，見岸法師是一位值得親近的善知識，還有台北的同學亦應結集共修。大眾環伺中，少敢隨意恣肆，團體氣氛提振身心；獨自靜坐不免偷工，威德凝成氣候，久熬必得成功。

#### 貳、提示：

##### 一、老實正常，不要展示修行相。

處於人群中，不要動不動就閉眼睛，不要示現修行相！禪修不是展覽品，大可不必遊街示眾！不要有眼無珠，目中無人；走到哪裡，眼睛一閉，眼觀鼻、鼻觀心，儼然不可相親。別人看你這樣，有些人會被你嚇得手足無措，自慚形穢；有些人則覺莫名其妙，心生嗔惱：「怎麼搞的，怪裏怪氣，破壞氣氛！」要求你們在禪堂裡把目光收起，你們老是兜不攏；出了禪堂，要你們睜大眼睛，你們卻又有似睡眼惺忪！

像平常速度一樣的行走、作務，實相不會在「慢」中見到，用一些特別而非常的姿勢去修行，常隱含有急求見法的貪欲，而且非常怪異。修行要見得了人，見不得人的法不要修；要能處眾容眾，對大眾要心生歡喜。

在一個環境，就融入那個環境，歡欣喜悅，平和慈愛。大家想想，去塵除垢而又和光同塵，這是何等的生命風華！對於一些無益於法的談論，「不要理它」。如果對方存心抬槓、好打閒岔，我們真的應該學學佛陀的「默然」。爭辯於法無益！對於不肯如實知見，只是搬弄口頭禪的人，對於自以為是的戲論者，不要捲入口角爭勝的漩渦，修羅戰端一啟，連我們也要跟著無聊。

希望大家做一個正常、老實的修行人。在此轉述 印公導師的話：「佛弟子不可以舉止怪異、不可以索隱行怪，不可以顯異惑眾，不可以譁眾取寵。」這些多是堅決語，也就是沒有商量餘地。不要向他人談論你的境界，現法樂是自受用，不是用來炫耀的。同學們在修持的過程中，或多或少都體驗過超常的身心覺受；對於好奇者展示境界，於他有害、於法無益。對於慕道者，邀請親自品嚐定的喜悅、法的清淨，這比一籬筐的形容詞對他都來得真切。除此之外，奇貨可居般地吹捧成果做什麼呢？搔首作態地炫耀境界做什麼呢？你的心在打什麼算盤呀？

##### 二、平和處眾，慈心充滿。

與人相處，眼睛張開，一如常人。大家想想，若從禪堂修出一群孤魂野鬼來，這會是何等光景！無祀孤魂總愛遊來盪去，漫無著落，這世界不屬於他，他也不想有所歸屬。漫無著落宛若孤魂野鬼，不要說與菩薩行無緣，這甚至也不符合聲聞行者隨緣行化的精神。修行人要能有益於世間，一人修持，眾生都得利益——不知別人怎麼想，至少我們的觀點是如此。所以，希望同學回去以後，生活一切如常，不可旁若無人。

身旁若真無人，靜靜地默照身心，體察法的無常生滅；身旁倘或有人，心裡一定要存念對方。對於同性，心中默起慈心禪，誠心喜悅供養他。倘不知如何慈悲，可默念〈慈悲觀文〉，依文起觀。我們亦曾試擬〈慈悲觀文〉與眾結緣，淨心誦持，或可弄假成真，慈悲滿溢。徒然花言巧語，皮面笑容的妝點，讓人心裡發毛，悚然莫名；不如默然存念，誠懇體恤，則不假身語，周旁眾生都能領受。對於異性，若無把握，不要修慈，應修捨心。否則越修越有人緣——須知：沒有智慧相應的善緣，都需整治，不可不慎！

### 三、勤奮作務，全心投入。

禪坐以外的時間，請投入生活，專心作務，參與社群，注意力放在所有必須做的工作；但是要覺察，你在不同的情況，心念是不是都能保持警覺和平靜。心意若不安甚至激動——我相信經過幾天的修持，你們比過去都更容易覺察——盡可能將緣慮煩惱的心念抓回來，觀察身體的呼吸或四大，甚至只要幾秒鐘的時間，都可以幫助你保持平衡。

不要對日常應作事務起厭煩心，或潦潦草草將它打發。這種老愛閉眼盤腿，能靜不能動的心行，其實是一種窄化修行意義的貪欲，大家不要被這偷懶好閒，厭煩怕吵的貪瞋假相所騙。靜坐禪觀，起身作務，只是所緣不同，向法的意義一樣。每天的工作是體會無常、苦、無我的好機會，不要等閒視之。

冷漠不是中道，有些人刻意讓自己的心不起分別，這是麻木，這叫遲鈍；麻木就叫不仁，遲鈍瀕臨死亡。最重要的是當下具足正念正知：任何心念產生，當即平靜的觀察，進一步覺知一切法無常、一切法無我——無常、無我就是無法控制——就讓它生者自生、滅者自滅，不要對任何心念的內容繼續癡想、繼續貪求、繼續煩惱。

### 四、只要耕耘，必得收穫。

只要恆心修持，就會有所進步，不要對證道心存任何幻想。真正的智慧是領悟並接受：每一個經驗都是暫時的。有了這樣的洞察力，對於無常、無我法將有更深的體會。當能保持敏銳的覺察力，維持心意的平衡時，你已不易被生活中的起伏擊潰。

七天的精進禪修已然過去，不要對曾有的美好禪境顧念不捨——當時有當時的因緣，現在有現在的環境；一切是鏡花水月，夢幻泡影。

如果你耽戀禪樂，那麼你只是在追求感官耳目的刺激，不是為了見證無相無願的緣起法性；沉溺於定樂，喜好說弄神秘，對於解脫是有障礙的。不瞻前顧後，不患得患失，敏覺體見身心無時不在默然說法，盡力擺脫唯心神秘的泥淖。最大的滿足與安慰是能平心愉悅地生活，樂於助人，利己利他，並與所有苦難眾生一起邁向離苦得樂、究竟圓滿的目標。

臨別叮嚀，不免嘮叨；為法珍重，後會有期！

——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二十日，講於結七禪修出堂日；三月二十九日，修刪完稿於法印樓

#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

- ▶ 日本佛教學術界的大乘起源說—對悟殷法師〈人間菩薩的活水源頭〉之回應

doi:10.29665/HS.200004.0004

弘誓雙月刊, (44), 2000

作者/Author：許明銀

頁數/Page：10-11

出版日期/Publication Date：2000/04

引用本篇文獻時，請提供DOI資訊，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。

To cite this Article,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.

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:

To link to this Article:

<http://dx.doi.org/10.29665/HS.200004.0004>



*DOI Enhanced*

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（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）的簡稱，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，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。

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，

請參考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For more information,

Please see: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，開始閱讀本篇文獻

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



# 日本佛教學術界的大乘起源說——對悟殷法師〈人間菩薩的活水源頭〉之回應

許明銀

在日本，近代佛教研究的開端是來自對「大乘非佛說」的辯明（日本學者引進歐洲佛教學的成果——「大乘經典非佛說論」），故在學問上提出大乘佛教的起源問題，是在明治以後（明治元年為公元 1868 年）。之後，環繞大乘經典正統性的議論，雖多少有改變其趣意，卻一直持續至今日。

前田慧雲《大乘佛教史論》明治 36 年刊（1903 年）——提出大乘佛教的起源來自大眾部。此「大眾部起源說」佔有日本佛教研究大約前半個世紀的定論位置。繼之，發表成果者有望月信亨、木村泰賢、赤沼智善等學者。戰後有干瀉龍祥、山田龍城、平川彰學者的優秀著作。

平川彰《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》（昭和 43 年刊、1968 年），針對以往主要留意於思想史的研究，本書是最初嘗試從教團史的角度來究明大乘佛教的成立。其結論是形成部派佛教（小乘佛教）是出家集團（出家佛教）；而另外的在家集團是以佛塔為中心形成大乘教團；且認為大乘、小乘的起源各自不同。此「在家·佛塔起源說」取代大眾部起源說，其後至今日的三十年來，日本的學界大致把它認做是定論，近年來佛教史的入門教科書採用了此一說明。

歐美對大乘佛教起源的理解，這其間大約一貫地未變動，對大乘的起源未設定獨自的教團，簡單地說教團徹底限於部派，認為大乘畢竟不是作為教團存在，到底是留在教團內的學派。此「大乘佛教是教團內學派」，由近年來以碑文資料為首的考古學研究成果，進一步補強。再者，下田正弘、東大副教授近著《涅槃經的研究——大乘經典的研究方法試論》（春秋社，1997 年）。他認為「思想研究」在最後，思想的生命不在體系性和明晰性，而是在於惹起運動的啟發性。本著作提出三點和平川說不同的結論。首先，佛塔透過印度佛教史，不問出家、在家，是被視

為佛陀本身的重要存在。第二，大乘經典和小乘經典是連續地被製作，作為起源絕不被斷絕。第三，僧院型的佛教和非僧院型的佛教，不是對應出家和在家的分類，若被迫二者擇一的話，可以考慮在出家佛教內共存的、不同的二要素。

就第一點而言，例如：做佛塔研究的法國碩學 A. Bareau，周密地探討律藏內的佛塔記述，結論認為佛塔對部派（小乘）佛教具有重要的意義。歐美的佛塔理解，基於此一研究在進行著；該態度無問題。再者，在運用考古學資料的諸學者們之間，對於把佛塔結合在家提出強烈的反駁。那不僅是歐美，日本從很早時期起也有。在現有的資料看來，對於佛塔作為事實必須承認原本是出家人參與的。

就第二點而言，涅槃經的經典內分別存在屬於小乘和大乘的不同經典，而不能區別說前者是出家起源，後者是在家起源，由前者往後者連續地發展、加以形成。這也由以往所做的構成小乘和大乘經典的素材研究，以及由文體論的研究等成果加以支持的。

第三點，佛教史的確可以解讀作在異質要素之間產生的運動，但是那不能以出家對在家的單純構圖含蓋，其他還有一些必須考慮的要素。首先，出家、在家的區別本身，在古代印度與現代的日本、中國和西歐近代，是必須從完全不同的觀點來處理的，這不能等閒視之。再者，對立的要素作為起源原本不是以不相容的形態存在的，可以考慮作那在顯在化以前，兩者是形成不能區別的統一體，這是最必須留意的。在處理大乘經典之際，必須考慮以上各點。

初期大乘佛教，一般認為是在龍樹的時代（公元 150-250 年左右）以前成立的大乘佛教。作為大乘佛教，是在初期的階段者，但是那絕對不是素樸未成熟的；在這初期大乘佛教所開示的般若空思想和法華一乘的教說，或阿彌陀佛和觀音、文殊、普賢等的信仰，長久地給與後代的大乘佛教很大的影響。在中國、日本新地所形成的大乘佛教諸宗，可以說其大部分在印度的初期大乘佛教具有原點，也

不過份。靜谷正雄《初期大乘佛教之成立過程》(1974年刊·昭和49年·百華苑)·作者提出大乘(MahAyAna)一語尚未被使用時·必須假設有「原始大乘」(aprotto-MahAyAna period)的存在。「原始大乘」一語為作者的造語·當時的人們稱做「菩薩道」·「佛道」;不過·靜谷氏檢討在西晉時代以前被漢譯的古譯經典·結論是在使用「大乘」一語的大乘佛教以前·雖以自己作佛為理想·但是存在了不使用「大乘」一語的大乘佛教·故對稱呼此種佛教適用「原始大乘」的新語。存在尚未稱做「大乘」階段的大乘佛教·作者認為在理論上可以預設自己的立場。哪怕簡單地說初期大乘佛教·這其中理應有最古者和最新者。本書稱此最古的大乘為「原始大乘」·和《小品般若》以後的大乘佛教區別;不過·在本書作者不是理論上考察此種「原始大乘」·而是努力於想論證在現存經典中殘存流傳「原始大乘」的經典。

部派佛教或許解釋為由枝末分裂產生的部派的佛教·因此·認為根本分裂以後·枝末分裂以前·乃形成部派佛教成立的前史;而以枝末分裂的開始視為開始部派佛教的開始。部派佛教的歷史是支撐印度佛教史的重要支柱之一。不幸地·只一部份傳入中國·所以我們不很關心;不過·在印度興起·發展大乘佛教之後·部派佛教仍長久地留存下來·即使比起當初的形態有很大的改觀·但是到七世紀後半期的義淨時代還保持著很大的教團勢力。

東京大學木村清孝教授在《華嚴經之成立》一文·以出現在《華嚴經》的地名·出現人物的地位·職位·語言學的特徵·進而華嚴經典在印度的詮釋和引用·結論認為〈入法界品〉的原型成立於南印度。但是也以採入此〈入法界品〉形式進行編纂《華嚴經》·綜合考慮各種的狀況證據認為在西域的于闐·或是其附近似乎最為妥當。(該文見《東洋學術研究》第23卷·第1號·1984年5月·pp.212-231)。

·《本生經》(Jataka·本生)在南傳《小部經典》內·有二十二篇·五四七則;依形式·內容等異同而類形化·大體在四三五則內外的數目。其中·相當於漢譯和梵文者有一六〇餘則·巴利語獨特者有二七〇餘則。再者·無漢譯·梵文·西藏譯者有二〇〇餘則·所以《本生經》全體看做約有五〇〇種·該無大過。

昭慧按:從本文中·可以看出:日本學者下田正弘對平川彰的「在家·佛塔——大乘起源說」持反對意見·其發表時間(1997年)尚在印公導師發表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之後》巨著(1981年)之後。印公導師在印度大乘佛教起源的看法上·是卓有先見之明的。

悟殷法師原文請參看《「人間佛教·薪火相傳」研討會論文集》·88.10.23.發表於中央研究院學術活動中心。

#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

## ▶ 讀《大毘婆沙論》笱記 論師的業力觀（中）

doi:10.29665/HS.200004.0005

弘誓雙月刊, (44), 2000

作者/Author：釋悟殷

頁數/Page：12-22

出版日期/Publication Date：2000/04

引用本篇文獻時，請提供DOI資訊，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。

To cite this Article,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.

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:

To link to this Article:

<http://dx.doi.org/10.29665/HS.200004.0005>



*DOI Enhanced*

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（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）的簡稱，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，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。

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，

請參考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For more information,

Please see: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，開始閱讀本篇文獻

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





## 讀《大毘婆沙論》劄記 論師的業力觀 (中)

釋悟殷

### 肆、業力是色法和心法的困境

承續上一節所說：大眾部主張「唯心心所，有異熟因及異熟果」，譬喻者認為：「離思無異熟因，離受無異熟果」(大正 27.96 上·263 下)，「身、語、意業，皆是一思」(587 上)，而有部論師卻認為：異熟因果「俱通五蘊」(大正 27.96 上·263 下)的問題。

大眾部、譬喻師等，把異熟因果都建立在心心所上。而有部雖把有情身語的行為造作(表)，歸結為由意思推動而起<sup>17</sup>，但是卻把因思心所發動引生的動作、言語(叫做身表業和語表業)，歸結為色法。把身表業與語表業，剎那引起的另一種潛在功能(無表業)，也歸結為色法，叫作無表色。何以它把業力當做色法呢？因為身表語表剎那滅而間斷，意業也是或善或惡或無記等三性不定，但有情業力是相續的。這相續的業力，是由表色而引起的潛在功能(無表業)，所以將它名為「無表色」，當做法處所攝，沒有對礙，不可觀見，但有實在自體的色法<sup>18</sup>。

有部看業力是有實體的色(物質)法，這種說法，顯然與大眾部及有部譬喻師主張業力是心法的說法不同，而且遭受到譬喻師的質難。以下說明二者的歧異。

#### 一、表無表業的諍議

譬喻師認為：表無表業，無實體性；而對法師(阿毘達磨師)卻妄執表無表業體性實有。如譬喻師說：

表無表業，無實體性。所以者何？若表業是實，可得依之令無表有，然表業無實，云何能發表令有？且表業尚無，無表云何有？而言有者，是對法諸師矯妄言耳。如人遇見美女，為染近故，語言：「汝可解去人服，吾衣汝天衣。」女聞歡喜，如言為解，鄙人即前種種摩觸，恣心意已，語言：「天衣已為汝著。」女言：「我今體露如是，寧死不露，天衣何在？」彼答之言：

「天衣微妙，唯我見之，非汝能見。」如是愚人，本無天衣，況為他著？諸對法者所說亦爾，本無表業，況有依表所起無表！故對法者妄興此論。又表無表若是色者，青黃赤白為何耶？復云何成善不善性？若因搖動成善惡性，花、劍等動，何故不爾？(大正 27.634 中--下)

譬喻師藉「天衣喻」，說明表業(身表、語表)及無表業，都沒有實體。若執表業、無表業是色法，那麼，青黃赤白等是什麼東西呢？又如何成為善業惡業呢？故表業無表業決定非實。

欲解譬喻師意，《俱舍論》記載的經部師意見可供參考。經部師認為：「立形為身表，但假而非實」，身表依形色而立，而形色又是依顯色聚而假立的，故「形非實有」(大正 29.68 中--下)。形色既非實有，然則依形色而立的身表，也就必然會是假而非實。語表，因「一切音聲剎那性故」(大正 27.390 下)。一剎那聲不能詮表，多聲積聚方能詮表，故亦非實有。而無表業是「由先誓限唯不作故，彼亦依過去大種施設，然過去大種體非有故。又諸無表無色相故」(大正 29.68 下)。所以無表業也非實有。

這裡值得留意的問題是：有部論師主張：表無表業體性實有，《大毘婆沙論》裡的譬喻師，只以「天衣喻」及「表無表業」的性質來質疑有部之說，尚未涉及時間觀的問題；但《俱舍論》裡的經部譬喻師則說到：無表業是「依過去大種施設，然過去大種體非有故」，這已是「過未體無」的思想，來論定無表業非有了。由此可見：《俱舍論》時代的經部譬喻師，已脫離了三世實有的範疇。

譬喻師說表無表業體非實有，那麼，有部論主如何因應譬喻師的質難呢？論主說：

若諸表業無實體者，則與契經相違。如契經言：「愚夫希欲，說名為愛，愛所發表，說名為業。」又契經言：「在夜尋伺，猶如起煙；旦動身語，猶如發焰。」若無表業無實體者，則亦與契經相違。如契經說：「色有三種，攝一切色：有色有見有對，有色無見有對，有色無見無對。」若無無表色者，則應無有三種建立，無第三故。若撥無表無表色，吠題呬子未生怨王（即摩揭陀韋提希子阿闍世王），應當無觸害父無間。謂發表業，父命猶存，父命終時，表業已謝。由先表力，起後無表，故未生怨觸無間業。又彼杖髻出家外道，亦應不觸害無間。謂發表業，日連命猶存，日連涅槃時，表業已謝。由先表力，得後無表，故彼外道觸無間業。若撥無表無表業，應無建立三品有異。謂住律儀品、住不律儀品、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品。然彼〔譬喻者〕所言：「此表無表，體若是色，青、黃、赤、白，為是何耶？」此實不然，非顯色外無別色故。當知：身表是形非顯，語表是聲，亦非顯色。二種無表，法處攝，故不可實以同青等。……又如〔譬喻者〕所說：「若身搖動，成善惡性，花劍等動，何不爾」者，此亦不然，有根法異，無根法異——身是有情數攝，由心運動，能表有善惡心心所法，花劍等不爾。故表無表決定實有。然表無表，依身而起，有依一分，如彈指、舉足等，一分動轉，作善惡業。有依具分，如禮佛、逐怨等，舉身運動，作善惡業。此中隨所依身極微數量，表業亦爾。如表數量，無表亦爾。（大正 27.634 下--635 上）

有部論主先以三個聖教量，及三個無「表無表業」之論的過難，證成「表無表業」必有實體；再針對譬喻師的問難，一一給予解答。如譬喻師問：「表無表若是色者，青黃赤白為是何耶？」論主回答說：色法，除了青黃赤白等顯色外，還有其餘色法。如身表，是形色非顯色；語表，是聲色非顯色。由身表業、語表業引發的身無表、語無表，是「法處攝色」。譬喻師二問：

「若因搖動成善惡性，花、劍等動，何故不爾？」論主答道：有情數不同於無情數，身體是有情數攝，有情由內心推動，隨著內心的染淨，表顯於身口行為的表業就有善惡性。花劍等是無情數，當然它們搖動也就不構成善惡性了。

以上，有部論師和譬喻師的諍論，主要的癥結點在於：有部論師認為無表業實有，且是法處所攝色，而譬喻師卻認為無表業非實有，且「無法處所攝諸色」。如《大毘婆沙論》說：譬喻者撥無法處所攝諸色故。此尊者法救亦言：「諸所有色，皆五識身所依所緣，如何是色非五識身所依所緣？」為遮彼意，故作是說：「云何色蘊？謂十色處，及法處所攝色。」問：若法處所攝諸色是實有者，尊者法救所說當云何通？答：不必須通，非三藏故。若必須通，當正彼說：諸所有色，皆五識所依，及六識所緣。法處所攝色，雖非五識所依所緣，而是意識所緣攝色。復次，法處所攝色，依四大種而得生，故從所依說在身識所緣中，故彼尊者說亦無失。（大正 27.383 中）尊者法救說：離大種別有造色，說心所法非即是心。然說色中二非實有，謂所造觸及法處色。……〔論主：〕彼亦不然。諸所造觸，如餘造色，應別有故。若無法處所攝色者，無表戒等不應有故。（大正 27.662 中）

法救以為：所有色法都應是五識身的所依（根）或所緣（境）。倘若說無表色是法處所攝色，但此並非五識身所依所緣，如何說是色法呢？既無法處所攝色，顯然無表色亦非實有。而有部論師則說：所有色法，都是四大種或四大種所造色，至於法處所攝色，雖非五識的所依（根）或所緣（境），卻是意識所緣的色法。而且，倘若無有法處所攝色，則不應有「無表戒」等法存在。所以法處所攝色決定是實有的。

這裡，譬喻師和有部論師的問題出在於：兩派所立的色法不同。如譬喻師說「諸所有色，皆五識身所依所緣」，可見譬喻師所立的色法，只有十色處——眼等五根，及色等五境；不立法處所攝色。由於未有法處所攝色，因而也說無表色非實。有部論師所立的色法，則有十一處——眼等五根、色等五境，以及法處所攝色。因而有部說：屬於法處所攝色的無表色決定實有。

譬喻師和有部論師，源於有無「法處所攝色」的認知差距，連帶影響而出現「無表業實非實」的諍議。不過，他們思想的主要不同，還在於：有部論師把業力建立在色法，而譬喻者卻歸結為心法上。

## 二、學理上的困境

這裡有個問題：有部論師也認同：身語業（表），乃至由身語動作產生的潛能（無表），是由思心所的造作推動而引起的。可以說先由內心的推動，表顯於身語上，再引生潛在的功能（業力），何以他們會將業力說成是色法呢？同樣的，有情造業，雖由內心推動，但也要身口行為的造作配合。那麼，大眾部、譬喻者等，把身語二業全歸結於心法上，也值得商榷。對於這些問題，印公導師在《唯識學探源》一書，有非常精闢的見解。如說：

潛在的業力，是因內心的發動，通過身語而表現出來；又因這身語的動作，影響內心，而生起的動能。它是心色為緣而起的東西，它是心色渾融的能力。最適當的名稱，是業。身表、語表是色法，因身語而引起的潛在的動能，也就不妨叫它無表色；至少，它是不能離卻色法而出現的。不過，有部把它看成四大種所造的實色，把它局限在色法的圈子裏，是多少可以批評的。

潛在的業力，本因思心所的引發而成為身口顯著的行為；又因表色的活動，引起善不善的心心所法，再轉化為潛在的能力。叫它做思種子，或心上的功能，確也無妨。不過，像經部那樣把業從身、語上分離出來，使它成為純心理的活動，規定為心上的功能。唯識思想，誠然是急轉直下的接近了，但問題是值得考慮的。（《唯識學探源》，p.157）

導師認為：把潛在的業能歸之於心法，或歸之於色法，都是一種偏到。顯然有部論師，譬喻師，以及大眾部等，都是偏向於一邊發展了。

此外，尚有三個問題，值得在此一併探討。一、譬喻師、大眾部等，把業力建立在心法上，心是剎那生滅的，如何構築有情的業果相續、生命緣起呢？又，無心定的有情，如何建立業果相續呢？無心位上，豈不無業因果果了？二、有部建立在無表色上，無色界的有情，豈不是沒有業因果果了？又戒體是無表色，無色界有情，豈不也無戒體了？三、有部的譬喻師是三世實有論者，何以其業說反同於大眾部等，建立在心法上呢？

#### （一）業力是心法的困境

關於第一個問題：心是剎那生滅的，如何構築有情業果相續、生命緣起？據《成實論》記載，學派中，有「依心立我」的學派。如說：

又無我故，應心起業；以心是一，能起諸業，還自受報。心死心生，心縛心解。本所更用，心能憶念，故知心一。又以心是一，故能修集，若念念滅，則無集力。又佛法無我，以心一故，名眾生相。（大正 32.278 下）

這是「一心相續論」者的主張，他們認為「心是一」，在一心相續上，建立有情業果相續、修行解脫，以及憶念等問題。一心相續論者究竟隸屬於那個學派呢？觀其主張「心法能知自體，如燈自照，亦照餘物」（大正 32.279 上）——心能自知，可知應是大眾部〔或化地部〕的思想<sup>19</sup>。「心能自知」者主張現在實有的學說，又主張一剎那間有前後二時，如說：「入胎為初，命終為後，色根大種皆有轉變，心心所法亦有轉變」（大正 49.17 上）。由於剎那有前後二時，心是剎那轉變，而不是剎那生滅，所以在心心所法上安立有情業果相續是不成問題的（關於有情業果相續，筆者於〈論師的輪迴觀〉有較詳細的說明）。

以下再談無心定有情業果相續的問題。無心定有二：一、無想定，二、滅盡定。此二無心定，學派中也有爭議。譬喻者分別論師認為：此二無心定，仍有心識。如說：「無想定細心不滅」，因為「若無想定都無有心，命根應斷，應名為死，不名在定」（大正 27.772 下）。又「滅盡定細心不滅」，因「無有有情而無色者，亦無有定而無心者。若定無心，命根應斷，便名為死，非謂在定」（大正 27.774 上）。而有部論師卻認為：此二無心定，決無有心。如世友尊者說：無想定，是「已離遍淨染，未離上染，出離想作意為先，心心所法滅」（772 下--773 上）。滅盡定，是「已離無所有處染，止息想作意為先，心心所法滅」（774 上）。既說「心心所法滅」，故二無心定決無細心。

《大毘婆沙論》中，只說譬喻者分別論師主張無想定、滅盡定細心不滅，及分別論者主張「無色界有色」（431中），並未說到大眾部。但是，無色界有色，無心定有心，是大眾部重要的思想之一，如《異部宗輪論》說：大眾部主張：「色、無色界具六識身」（大正 49.15 下）。故主張無色界有色，無心定有心的學派，大眾部應該包括在內。

可以這麼說，部派佛教中，把業果安放在心心所法上者，他們決定主張無想定、滅盡定細心不滅，否則，無心定的有情，業果相續就無法安立了！

## （二）業力是色法的困境

關於第二個問題：業力若是色法，無色界有情豈不就無業果相續了？有部認為「無色界無色」（431中），「欲、色二界皆有無表，決定不在無色界中」（大正 29.545 中）。既然說無色界無色，無有無表，那麼，把業因業果建立在色法上，無色界有情如何建立業果相續呢？有部認為：「三界死生往來，或色續色，或色續無色，或無色續無色，或無色續色，故不應說：諸色斷已復云何起？無斷義故」（大正 27.432 上）。又「命根依二法轉：一、色，二、心。……生無色界，色雖斷而命根依心轉」（779 中）。所以，雖然無色界無有色，但有情業果仍能相續不斷。

另外，關於戒體是無表色，無色界有情亦應無戒體的問難，根本動搖不了有部，因為有部本就主張無色界沒有無表色，也無有戒體。如有問：

何故無色界無隨轉戒耶？答：彼界於戒非田非器，乃至廣說。復次，戒是色一分攝，彼界無色，故亦無戒。復次，戒是大種所造，彼無大種，故亦無戒。（大正 27.82 下）

問：如雖無無漏大種而有無漏戒，如是彼界雖無大種，何妨有戒耶？答：無漏戒非大種力故成無漏，但由心力隨無漏心所等起故，有漏戒由大種力繫屬界地，故不相似。復次，戒者，對治破戒及起破戒煩惱，無色界道不能對治破戒及起破戒煩惱，故彼無戒。（大正 27.82 下--83 上）

有部論師說無色界無諸色，無大種，故無有戒。最重要的是：戒，是要「對治破戒及起破戒煩惱」的，而無色界道不需對治破戒，及起破戒煩惱，所以無色界無有戒。說明白些，即是生到無色界的有情，不會有破戒因緣，對他們而言，戒是多餘的了。如問：

何故無色界道不能對治破戒及起破戒煩惱耶？答：彼唯欲界。無色於欲有四事遠，故無對治。四事遠者。一、界地遠，二、所依遠，三、所緣遠，四、對治遠。（大正 27.83 上）毘婆沙師作如是說：為治惡戒，故起尸羅，唯欲界中有諸惡戒，無色於欲具四種遠：一、所依遠，二、行相遠，三、所緣遠，四、對治遠。所依遠者，謂於等至入出位中，等無間緣為所依體，無容有故。行相遠者，謂無色心畢竟無能於欲界法，作苦粗等諸行相故。所緣遠義，類此應知，由無色心但能以下第四靜慮有漏諸法，為苦粗等行相所緣。對治遠者，謂若未離欲界貪時，必定無容起無色定，能為欲界惡戒等法厭壞及斷二對治故。非不能緣可能厭壞，故無色界無無表色。（《順正理論》，大正 29.545 下）

論主認為：尸羅的作用，是為對治惡戒。三界中，唯欲界有諸惡漏，故只有欲界才需要戒，用以對治破戒及起破戒煩惱。無色界者，於欲貪等煩惱，已「四事遠」故，所以不需要戒了。

又對治有二種：一、斷對治，二、厭壞對治。無色界於破戒及起破戒煩惱，已經「無斷對治，亦無厭壞對治」（大正 27.83 上），所以無色界無戒。雖說無色界無戒，但是生到無色界的聖者，都已成就無漏戒，因為「無有聖者不成就無漏戒」故（667 中）。何以如此？因為有漏法必隨繫屬的界地，必須斷除此界地煩惱，方能生上界；又有漏法必勝劣隨地，生上厭下，無所用者，必不成就。而無漏法則不然，「但由心力隨無漏心所等起」，所以聖者生無色界，定成就無漏戒<sup>20</sup>。因此，有部論主才說：聖者生無色界，成就道俱有戒，不成就定俱有戒（85 中）。此中道俱有戒，即是無漏戒，定俱有戒，即是色界戒（83 上）。不過，雖然聖者都成就無漏戒，

但是無漏戒並不現行，因已無惡漏須對治故。職是之故，有部說戒是色法，無色界無戒，並不矛盾！這也是《大毘婆沙論》中，論主常說：異生無色界，有業而無戒（大正 27.661 中，719 下）的原因。

### （三）譬喻師的問題

以上，是關於業力建立在心法或色法上，所遭遇的學理困境及其會通方法。然而，不管說業力是心法或色法，都和各部派的教義息息相關。如大眾部是過未無體論者，依心立我，把業力建立在心法上，則有「細心不滅」的主張。有部說業力是隨心轉的色法，因為它是三世實有論者，即使「無色界無色」，「無心定無心」，業力仍能相續不斷。比較特殊的是：有部譬喻師不反對三世實有論，但它的業力說卻是同於現在實有論，建立在心法上。

據印公導師的研究，《大毘婆沙論》的譬喻師，是三世實有的，是說一切有部譬喻師；而晚期的譬喻師，是主張過未無而現在有的經部譬喻師（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，pp.260, 534）。既然有部譬喻師尚是三世實有論者，何以其業說安放於心法上，反同於過未體無的大眾部呢？

筆者以為：《大毘婆沙論》時代的譬喻師，有許多思想已經和有部背道而馳，而轉傾向於過未體無的大眾部、分別論者了（這個問題，筆者於〈論師的時間觀〉，舉六個思想為例。<sup>21</sup>。而且譬喻者分別論師以為：時間（世）體是常住實有，諸法（行）在常住實有的時間（世）體中流動，而有三世差別。這種說法，也不同于有部論師「時間體是有為」的思想（大正 27.393 上）。不過，二百卷的《大毘婆沙論》中，亦未有明文可以證明譬喻師是過未無體論者。

譬喻師之所以把業力安立在心法上，筆者於前文「表無表業的爭議」中，也作了部分的說明；另外最關鍵性的原因，尚牽涉到「有為相」的問題。世尊說：有為相者必有三相。故有部論師認為「一剎那具有三相」，然譬喻師卻主張「三有為相非一剎那」（大正 27.200 上）。倘若「〔生住滅〕三有為相非一剎那」，即是生滅不同時。這不同時的生滅，但約一剎那心上說，如此，一剎那就有前後二時了<sup>22</sup>。這種思想，大同於大眾、分別說部「入胎為初，命終為後，色根大種皆有轉變，心心所法亦有轉變」（大正 49.17 上，「從死有至生有時，要得生有方捨死有」，大正 27.358 上）的思想。因一剎那有前後二時，故心雖是剎那生滅，但有轉變的可能。筆者以為：這種思想，是大眾、分別說部以及譬喻師等，把業力安放於心法的重要理論依據之一。業力是心法，但有情是心色不離的，因而主張「無有有情而無色者，亦無有定而無心者」（大正 27.774 上），唱說無想定、滅盡定細心不滅。

### 伍、業力可轉說

印公導師在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中，於論究譬喻師的主要思想時，說：譬喻師的本義，是心色不離的，然由於四項理論，故傾向於唯心論<sup>23</sup>。其中二項是：

譬喻者以為：「離思無異熟因，離受無異熟果」（大正 27.96 上）；「身語意業，皆是一思」（大正 27.587 上）。以業為思——意志力的活動；佛教的業果論，被安放於唯心的基石上。業感果報，本為自己決定自己的自力論。如自己所作的，造成強大的潛力（業），到了一定階段，就必然而無可避免。譬喻師傾向於唯心，重視現起的心力，所以否定了定業，說「一切業皆可轉故，乃至無間業亦可令轉」（大正 27.593 中）。這與大乘經中，阿闍世王解脫業障的傳說相合。（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，pp.374--375）

源於導師所說：「譬喻師傾向於唯心，重視現起的心力，所以否定了定業，說『一切業皆可轉故，乃至無間業亦可令轉』。」這激發筆者想要探究：《大毘婆沙論》時代，論師們如何去詮釋業力問題，以及譬喻師的「業力可轉」說，是譬喻師的特見，還是當時教界的普遍思潮？所以在研讀《婆沙論》時，特別留意這方面的問題。以下，列舉筆者於論中發現的四項特殊意見，藉以說明論師對業力說的詮釋。

## 一、已種順解脫分善根者當得解脫說

《大毘婆沙論》卷一百七十六·論主說：

寧作提婆達多墮無間獄，不作嚧達洛迦曷邏摩子生非想非非想天。所以者何？提婆達多雖造〔惡心出佛身血、破和合僧、殺羅漢尼等〕三無間業，斷諸善根，墮無間獄，而於人壽四萬歲時，當得獨覺菩提，利根勝舍利子等。嚧達洛迦曷邏摩子雖離八地染，住八等至，極奢摩他，垂越三有，近甘露門，生非想非非想處，經八萬大劫受寂靜樂。從彼命終，由惡業力，生彼阿練若苦行林中，作著翅飛狸、捕食禽獸，水陸空行，無得免者。由此惡行，命終當墮無間地獄，具受種種難忍劇苦，佛不記彼得解脫時。（大正 27.885 下）

論主說「寧作提婆達多墮無間獄，不作嚧達洛迦曷邏摩子生非想非非想天」，因為提婆達多「已種順解脫分善根」故，雖然造了重大惡業，生無間地獄中，而未來當成獨覺，利根勝舍利子等。那麼，什麼是「順解脫分善根」呢？據《大毘婆沙論》的解釋：順解脫分善根，是種下了決定解脫的種子，將來決定得般涅槃。佛弟子或聽聞佛法，如理思惟，或布施，或持戒，若能「發增上意樂，欣求涅槃，厭背生死，隨起少分施、戒、聞善，即能決定種此善根」（大正 27.35 中）。相反的，縱使爛熟三藏，以及通達世俗外道諸論，若不種順解脫分善根，終將長夜生死輪迴，沒有解脫之日（大正 27.885 中，<sup>24</sup>。亦即有情只要：

惠施一搏之食，或受持一日夜戒，或乃至誦四句伽他，或須臾間修定加行，而能種植順解脫分善根。由此後時雖因煩惱造作種種身、語、意惡行，或作無間業，或復斷滅一切善根，乃至身中無有少許白法種子，墮無間獄，受種種苦，而得名為住涅槃岸；以彼必得般涅槃故」（885 中--下）。

所以，順解脫分善根是：「種決定解脫種子，因此決定得般涅槃」（35 上）。論中又說：順解脫分善根，是以「身、語、意業為自性，然意業增上」；在「欲界起，非色、無色界；欲界中，人趣起，非餘趣；人趣中，三洲起，除北俱盧洲」等。又，此善根於佛出世時種，因為「要有佛法方能種」故。不過，也有主張：「雖無佛法，若遇獨覺亦能種此善根」（大正 27.35 上）的說法。

種了順解脫分善根，將來必定得解脫涅槃。那麼，種下以後，須要經過多久的時間才能得解脫呢？論主說：

若極速者，要經三生。謂初生中，種此種子；第二生中，令其成熟；第三生中，即能解脫。餘則不定。有種順解脫分善根已，或經一劫、或經百劫、或經千劫，流轉生死，而不能起順抉擇分。有起順抉擇分善根已，或經一生，或經百生，或經千生，流轉生死，而不能入正性離生。（大正 27.35 中）

又，順解脫分善根在有情身其相微細，已種未種云何可知？論主回答：

以相故知。若聞善友說正法時，身毛為豎，悲泣流淚，厭離生死，欣樂涅槃；於法、法師深生愛敬——當知決定已種順解脫分善根。若不能如是，當知未種。（大正 27.886 上）

關於「順解脫分善根」的相關問題，婆沙論主作了以上系列的分別。此中值得留意者有二：一、論主說：有情只要「發增上意樂，欣求涅槃，厭背生死，隨起少分施、戒、聞善」，就能決定種此善根；此順解脫分善根以「身、語、意業為自性，然意業增上」；種此善根後，「若極速者，要經三生」，即得解脫。這種說法強調了：聲聞佛教行者求出世解脫，首要之途，即是發欣上厭下的厭離心。

二、論主說：嚧達洛迦曷邏摩子，雖生非想非非想處，經八萬大劫受寂靜樂，但從彼命終後，由惡業力，生為禽獸。又由惡行，命終當墮無間地獄，具受種種難忍劇苦，無解脫時。這裡，就牽涉到旁生是否造無間業的問題了。

以「無間地獄」的定義來說：生無間地獄者，必是造無間業者——殺母、殺父、殺阿羅漢、惡心出佛身血、破和合僧（大正 27.619 上）。由此五種業，是最極重惡業，決定於地獄受，又

決定順次生受（來生），故稱無間業（600 中）。而有情構成無間罪的要素是：起加行和果究竟。意思是說：有情起了殺害母親、父親，乃至破和合僧的心念——起加行，動身發語至真正達目的：母死乃至僧破——果究竟。《大毘婆沙論》中，論師們亦鉅細靡遺的分析每個無間罪的內容，那類有情可能造無間罪，以及那一種情況才算是造了無間業（大正 27.619 上--621 上，601 下--604 上）等。至於旁生是否能造五無間業呢？《大毘婆沙論》中，在「害父母無間業處」，亦有論及。如問：

諸旁生類殺害父母得無間不？答：不得。所以者何？彼身法爾志力微劣，不能作律儀，不律儀器故。尊者世友說曰：諸旁生類殺害父母，不得無間。所以者何？彼於父母無愛敬心可先現前今壞滅故。復次，彼於父母無勝慚愧可先現前今壞滅故。大德說曰：諸旁生類殺害父母，於無間罪有得不得。謂聰慧者得，非聰慧者不得。曾聞有聰慧龍馬，人貪其種，令與母合，馬後覺知，斷勢而死。（大正 27.619 中--下）

有部論師中，對於旁生是否構成害父害母的無間業，是意見分歧，莫衷一是。其中，只有譬喻師大德法救以為：若聰慧的旁生，可得害父母的無間業；世友論師以及有部正義，則主張旁生不得無間業。那麼，論主說：嗚達洛迦曷邏摩子從非想非非想天命終後，生為「著翅飛狸，捕食禽獸，水陸空行，無得免者。由此惡行，命終當墮無間地獄，具受種種難忍劇苦」，顯然的是值得特別注意的問題了！

二、現法（當生）中續善根者，現身能入正性離生，乃至證得阿羅漢果

《大毘婆沙論》卷三五，論主解釋「斷善根」的定義：有情「相續中，邪見現在前時，令諸善根成就得滅，不成就得生，說明為斷。若相續中無善根得，爾時名為善根已斷」（大正 27.182 中）。而「善根斷以不成就為自性，是無覆無記、心不相應行蘊所攝」（182 下）。至於在三界、五趣、四洲中，何界、處、地有斷善根？何等補特伽羅能斷善根？有部論師中有異說<sup>25</sup>，而論主認為：唯有「欲界、非色、無色界；人趣，非餘趣〔天、地獄、餓鬼、旁生〕；三洲，除北洲」；「唯見行者能斷善根，非愛行者。……於見行中，男子、女人，俱能斷」（182 下）等。

在「斷善根」的論題中，值得留意的有二：一、若斷善根後，現法（當生）中還能續善根否？二、若現法能續，還得解脫涅槃否？

一、斷善根已，現法（當生）能否續善根？論中分二方面來說：若依《施設論》說，彼於現法（當生）中不能續善，決定於地獄中生時或死時才能續善。若依道理說，斷善根者，於現法中，也有能續善根的<sup>26</sup>。如論主說：

彼若遇多聞善友，具戒辯才，言詞威肅，能為說法，引發其心。告言：「汝於因果正理，應生信解，勿起邪謗。如於我所，以淳淨心恭敬供養，於其餘尊重同梵行邊，亦應如是，由此令汝長夜獲得安穩。」彼聞言若歡喜領受，當知即是已續善根。（大正 27.184 上--中）

論主認為：斷善根者，當生若能親近善知識，並歡喜領受善知識的化導，於因果正理深生信解，恭敬三寶，即是善根已續。而且，續善根有二種情形：有現法續，有轉身續。那麼，如何會通《施設論》（轉身才能續善根）的說法呢？論主說：若只斷善根而不造無間業者；或由緣力，由他力，由資糧力，見壞、戒不壞，意樂壞、加行不壞者，這些人斷了善根，是現法能續的；反之則要轉身才能續（大正 27.184 中）。若現法中續善根者，命終後不一定生到地獄，「唯有轉身續者，定生地獄」（184 中）。

二、若現法中續善根者，現身能否入正性離生？

答：有說：不能。以彼邪見壞相續故，善根羸劣，尚不能生順抉擇分，何況能入正性離生！有說：彼雖現不能入正性離生，而能引起順抉擇分。〔論主〕評曰：彼能引起順抉擇分，亦復能入正性離生，乃至能得阿羅漢果。如嗚羯吒婆羅門等，斷善根已，尊者舍利子為其說法，令續善根，漸得見諦，乃至究竟。（大正 27.184 下）

在諸師異說中，論主的正義是：現法續善根者，現身不但能引起順抉擇分，甚至有可能入正性離生，乃至能得阿羅漢果。

依論主的看法：斷善根者，若欣逢善知識說法教化，引發信心，現身中能續善根，命終不一定生地獄；或能引起順抉擇分善根，入正性離生，超凡入聖，乃至證得阿羅漢果。這種說法，實能給予煩惱眾生無限的鼓勵與希望。

另外，《大毘婆沙論》中，有一耐人尋思的問題。如問：殺斷善人與損害蟻卵，何者罪重？依《施設論》說：「若住等纏，其罪正等，所受異熟無差別故；若纏不等，罪隨有異」。有說：害蟻卵者罪重，非斷善人，因蟻卵成就諸善根故。有說：殺斷善人得罪為重，以人是善趣，害之重故。而論主則認為：「若依罰罪，殺斷善人得罪為重，得邊罪故<sup>27</sup>；若依業道，害蟻卵重，以彼成就諸善法故」（大正 27.184 下）。論主實發揮了佛法「眾生平等」的精神。

### 三、由聖道力，令殺生業道無表不生

《大毘婆沙論》卷百一十九，論中問：頗有故思害生命後，不受遠離（學處），而於一切有情得防護耶？論主答：「有。如起殺加行，中間證見法性，此顯不因受諸學處，但由入正性離生時，得不作律儀，名為防護」。如《掣迦經》<sup>28</sup>所載：以狩獵為勝的釋種掣迦子，因世尊的度化，聽聞了佛陀的教法，而證得預流果。然掣迦子先前為誘引野獸，在山野設下陷阱，致使許多動物還因誤觸而傷重慘死。此時的掣迦諸子，因為已證入正性離生，已證得預流果了，由此無漏「聖道力，令諸子等殺生業道無表不生」（大正 27.621 中）。這是說：掣迦諸子在未證入正性離生前，起了殺意，設了陷阱，但當動物誤觸喪命的時候，由於諸釋子已證預流果，得「不作律儀」，已沒有殺心了，故不構成殺生業道。這也就是說：有情起了殺害眾生的心念，正加行運作時（動身發語，如拿刀殺等），在對方未死前，倘若殺者由聞法等因緣而證果；由此證果所得的無漏「聖道力」，自然起了「防護」——「無作律儀」，即使事後對方死亡，但此時殺心已息了；殺生業道因無「表業」的運作，所以不構成業道。

這種在殺諸眾生的「加行位」上可入聖道的思想，說明了構成業罪的條件是：「由二緣得：一、起加行，二、果究竟」（大正 27.617 上）。若只起加行，果不究竟；或果究竟，不起加行：都不構成業罪。因為「唯於思究竟時名業道」（585 下--586 上，587 下）。這也印證了「不怕念起，只怕覺遲」的說法。

### 四、業可轉或不可轉

關於業力「可轉、不可轉」的論題，《大毘婆沙論》中，論師間的意見分歧。有情所造的業力，其受報的時序，可分為順現法受業、順次生受業、順後次受業等<sup>29</sup>。而所謂順現法受業，就是：今生所造的業，在今生就感得果報。但學派對於「順現法受業」，是否決定在今生就感得果報？出現不同意見。

此中，一、譬喻師說：現法作業，不決定於現法中受異熟果，因為「一切業都可轉故，乃至無間業亦可令轉」（順次生、順後次，亦同）。二、阿毘達磨諸論師則認為：現法受業，「決定於現法中受異熟果」（順次生、順後次，亦同，大正 27.593 中）。三、有說：有四種業（前三，加順不定受業），「諸順現法受業〔順次生受業〕，乃至順後次受業，此業不可轉；順不定受業可轉」（593 中）。四、有說：有五種業（前三，及順不定受業分為二：異熟決定、異熟不決定），「順不定受業中，異熟不決定者可轉」（593 下，<sup>30</sup>）。五、有說：有八種業：順現法受業、順次生受業、順後次受業、順不定受——各有異熟決定、異熟不決定二種。於中「諸異熟定業，皆不可轉，諸異熟不決定業，皆可轉」（593 下）。



以上五種說法中，阿毘達磨諸論師認為：現法受業必定現生中受報——業不可轉；譬喻師則說一切業皆可轉<sup>31</sup>；而後三說都主張有些業可轉，有些業不可轉——若是可轉的業，有情藉由「受持禁戒，勤修梵行，彼作是思：願我由是當轉此業」（593下），就可轉了。

從上來諸師的說法，可見《大毘婆沙論》時代，關於業力可轉或不能轉，是熱門而又眾說紛紜的論題，且論師論辯的過程中亦常有論及。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二十，論主引《施設論》：唯有證得阿羅漢果者，能不受順後次受業異熟，而受順現法受業及順次生受業異熟<sup>32</sup>後，接著問：

有學異生亦應有如是事，何故彼〔施設〕論但說阿羅漢耶？答：唯阿羅漢有勝定慧薰修身，故有如是能，有學異生無如是事。復次，唯阿羅漢能善知自業有近有遠，有可轉有不可轉。諸可轉者，以修力轉之；若不可轉者，引現前受，無後有故。譬如有人欲適他國，所有債主悉來現前，彼人即便迴轉酬償。此說滿業可有是事，眾同分業不並受故，又一相續無斷續故。有餘師說：有業前生雖受異熟而有餘殘，今時證得阿羅漢果，以勝修力及決擇力引現前受，唯阿羅漢有如是能，是故偏說。（大正 27.103 中--下）又，《婆沙論》卷八三，論主說佛有大喜、大悲二種不共住法，並引《毘奈耶》：「佛以普慈，慈蔭有情而為說法」，以證明佛陀的慈悲無限（大正 27.428 下）。有問：諸有情類，佛陀慈悲普蔭之時為得樂否？若得樂者，何故地獄、旁生、鬼界，及其餘苦厄諸有情類，由佛慈蔭而不離苦？若不得樂，伽他所說當云何通？如說：「鬼神以惡意，欲來趣向人，雖未觸害生，而已生苦怖。」惡意向人即令他苦怖，佛心慈蔭，何不得樂呢？此中，有答說：

佛以普慈慈蔭有情，亦令得樂。問：若爾，善通伽他所說，前所設難當云何通？答：佛觀有情業可轉者，普慈緣彼即令得樂；若觀彼業不可轉者，佛不緣彼而起普慈。（詳細情形，請檢閱大正 27.428 下--429 上）

另外，《婆沙論》卷百二十六，論主在論「留壽、捨壽」的論題時說：若「阿羅漢成就神通，得心自在」，以衣鉢等物布施，發願、入定，即能從壽異熟業轉成富異熟業，或由富異熟業，轉成壽異熟業<sup>33</sup>。有問：論理無富異熟果可成壽異熟果，為何富異熟業則轉能招壽異熟果呢？論主答：

無轉果體，有轉業力。謂由布施、邊際定力，轉富異熟業，招壽異熟果。雖俱可轉，而彼今時不顧富果，祈壽果故。有餘師說：有業先感壽異熟果，然有災障，由今布施、邊際定力，彼災障滅，壽異熟起。雖俱可轉，而彼今時不顧富果，祈壽果故。有作是說：有業先招壽異熟果，然不決定，由今布施、邊際定力，令招壽業，決定與果。復有欲令由施、定故，引起宿世殘壽異熟，謂阿羅漢有餘生中殘壽異熟，由今布施、邊際定力引令現前，定力不思議，令久斷還續。（大正 27.656 中；壽異熟業轉招富異熟果，亦同，大正 27.657 上）

從以上諸說的內容來看，都有業力可轉的意涵存在。然除了有部持經譬喻師大聲的宣說「業力可轉，乃至五無間業皆可令轉」外，其餘的論師們尚是意見紛歧，未有定論。不過，從行者藉由受持禁戒，勤修梵行，真誠發願，即可轉業（593下）；或阿羅漢由布施、發願、入定，方可轉業等說法中，已透露出訊息：業力可轉，是教界普遍的認知。

## 五、結語

總結以上四項特殊思想，可以得知：《大毘婆沙論》時代，論師們的業力觀，是活潑而發人深省的。其中，譬喻者認為「以一切業皆可轉故，乃至無間業亦可令轉」，而《大毘婆沙論》主則以為：已種順解脫善根者當得解脫；現法（當生）中續善根者，現身能入正性離生，乃至證得阿羅漢果；由無漏聖道力，令殺生業道無表不生。這都是很獨特的見解，雖然未如譬喻者直截了當的說「一切業皆可轉故，乃至無間業亦可令轉」，但從內涵來看，實際上也是業力可轉的另一種詮釋。不同的也許是譬喻者傾向於「唯心」，而有部論師卻重視現緣的努力（實踐面）吧！何以這麼說？容下一節再以上述四項特殊思想，作較詳細的分析。 【未完待續】

註 17：婆沙論者說：身口意三業，皆是意等起（大正 27.587 中）。這即是說：由思意推動，由思意造作，而起身語業。

註 18：參考印順導師《唯識學探源》，pp.146--147。

註 19：大眾部主張心所法能了自性。他說：「智等能了為自性，故能了自他。如燈能照為自性，故能照自他」。化地部說：「慧有二種，俱時而生：一、相應，二、不相應。相應慧知不相應者，不相應慧知相應者」（大正 27.42 下）。化地部也是站在「心能自知」的學理說的。

註 20：問：如無無漏大種而有無漏戒，如是雖無彼地大種而有彼地戒，斯有何失？答：無漏戒不墮界地，隨所依身大種所造，由此雖無無漏大種而有所造無漏戒。有漏戒必墮界地，唯為自地大種所造，彼無大種，故戒亦無。（大正 27.723 中，）

註 21：1.有部論師批評過未無者：有「無成就、不成就」的過失，譬喻師則以「成就、不成就非實有自體」回應有部的質疑（大正 27.479 上--中，796 中）。2.有部論師認為：識起必有境，必須三世實有，心識才有生起的所緣境。譬喻師則說：非實有境，也可以成為認識的對象（大正 27.228 中，288 中，558 上）。3.有部論師認為：「一剎那有三有為相」，譬喻者則說：「三有為相非一剎那」（大正 27.200 上）。印公導師在《中觀今論》說：譬喻師「三有為相非一剎那」的思想，是說一剎那有前後二時（pp.102--103）。如此，和大眾分別說部的主張相同（入胎為初，命終為後，色根大種皆有轉變，心心所法亦有轉變，大正 49.17 上。從死有至生有時，要得生有方捨死有，大正 27.358 上）。

4.一剎那有前後二時，故針對有情業果相續、生命緣起問題，譬喻師可以說：「離思無異熟因，離受無異熟果」（大正 27.96 上，263 下）。

5.業力建立在心法上，因而也主張無想定、滅盡定細心不滅（大正 27.772 下，774 上）。這樣和大眾分別說部的主張也相同。大眾部說「唯心心所，有異熟因與異熟果」，也說無想定、滅盡定細心不滅。

註 22：1.印順導師說：「經部師和上座部他們，主張生滅不同時的，這不同時的前生後滅，約剎那心上說。若生時與滅時不同而又同時在此一剎那心，則一剎那已可分為前後二時，即不能成立剎那是時間之最短的。」（《中觀今論》，pp.102--103）

2.印順導師說：《異部宗輪論》已經說到：一切是剎那滅的，剎那有前後二時，所以有轉變的可能。「入胎為初，命終為後，色根大種皆有轉變，心心所法亦有轉變」。（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p.210，大正 49.17 上）

註 23：見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，pp.374--375。

註 24：1.問：為何事種此善根？答：每人意樂不同，或因施，或因戒，或因聞，而不決定。有人因施一搏食，或乃至一淨齒木，即能種植解脫種子。如戰達羅等，隨所施皆言：「願我因施，定得解脫。」或有雖設無遮大會，而不能種解脫種子。如無暴惡等，隨所施皆求世間富貴名稱，不求解脫。或有受持一晝一夜八關齋戒，即能種植解脫種子；或有受持盡眾同分別解脫戒，而不能種解脫種子。或有讀誦四句伽陀，即能種解脫種子；有善通三藏文義，而不能種。（大正 27.35 上--中；885 上---886 上）

2.問：誰能決定種此順解脫分善根？答：若有增上意樂，欣求涅槃，厭背生死者，隨起少分施戒聞善，即能決定種此善根。（大正 27.35 中）

註 25：1.問：何界趣處能斷善根？答：a.在欲界，非色、無色界；人趣，非餘趣；三洲，除北洲。b.瞿沙伐摩：唯瞻部洲能斷善根，以此洲人於善惡業所作猛利，非餘洲。問：若爾，〈根蘊〉所說當云何通？如說：「瞻部洲人極多成就十九根，極少成就八根。」如瞻部洲，東勝身洲、西牛貨洲亦爾。答：彼文應說東洲人極多成就十九根，極少成就十三根，而不作是說者，應是誦者錯謬。c.〔論主〕評：彼不應作是說，一切所誦皆無異故，三洲所作皆猛利故。前說於理為善。（大正 27.182 下）

2.問：何等補特伽羅能斷善根？答：a.唯見行者中男女皆能斷，非愛行者。以見行者意樂堅固，於善惡業所作猛利；愛行者輕動，於染淨品俱不猛故。b.瞿沙伐摩：唯男子能斷善根，以志性強故。如《施設論》說：「男子造業勝，非女人；男子練根勝，非女人；男子意樂勝，非女人。」故知女人不能斷善根。問：若爾，〈根蘊〉所說復云何通？如說：「若成就女根，定成就八根，男根亦爾。」答：彼文應說：若成就女根，定成就十三根，若成就男根，定成就八根。而不作如是說，應知是誦者錯謬。c.〔論主〕評：彼不應作如是說，一切所誦皆無異故，男女所作皆猛利故。如旃迦迦婆羅門女，惡心誑佛，過諸丈夫。然《施設論》說男勝者，依多分說，非謂一切。由此應知前說為善。（大正 27.182 下--183 上）

3.問：扇搥、半擇迦、無形、二形，能斷善否？答：不能。意樂堅固所作猛利者、見行者及多瞋者，能斷善根；而扇搥等樂輕動，所作劣，是愛行者，是多貪者，故不能斷善根。（大正 27.183 上）

註 26：問：斷善根已，於現法中還能續不？答：1.且依《施設論》說，彼於現法中（當生）不能續善，決定於地獄中生時或死時，方能續善。如彼論說：若害蟻卵無少悔心，應說是人斷三界善，彼在現法不能續善根，定於地獄中生時或死時，方能續善。問：誰於地獄生時能續善根？誰於地獄死時能續善根耶？答：a.若於地獄中有中未受斷善根邪見異熟果者，彼於地獄生時能續。若於地獄中有中即受彼邪見異熟果者，乃至地獄死時——彼果盡故，能續善根。所以者何？如邪見與善根相妨，彼果亦爾。若由因力斷善根者，地獄死時方續；若由緣力斷善根者，地獄生時能續。c.若由自力斷善根者，死時方續；若由他力斷善根者，生時能續。d.若由自性力斷者，死時方續；若由資糧力斷者，生時能續。e.若見、戒俱壞而斷者，死時方續；若見壞、戒不壞而斷者，生時能續。f.若意樂、加行俱壞而斷者，死時方續；若意樂壞、加行不壞而斷者，生時能續。g.若常見為加行而斷者，死時方續；若斷見為加行而斷者，生時能續。h.尊者妙音說曰：彼斷善者，或有地獄生時，見不善業異熟果相現在前，便作是念：我先自作如是惡業，今當受此不如意果。起此信時，名為續善。或有生地獄已，即受苦異熟果，作如是念：我先自作如是惡業，今還自受如是苦果。起此信時，名為續善。2.若依理說，斷善根者，於現法中，亦有能續。謂彼若遇多聞善友，具戒辯才，言詞威肅，能為說法，引發其心。告言：「汝於因果正理，應生信解，勿起邪謗。如於我所，以淳淨心恭敬供養，於其餘尊重同梵行邊，亦應如是，由此令汝長夜獲得安穩。」彼聞言，若歡喜領受，當知即是已續善根。是故善根有現法續，有轉身續。（大正 27.184 上--中）

註 27：邊罪，即是四波羅夷或八波羅夷，此是僧眾之根本大罪故。犯此者，應擯出僧團，不復為僧，如漂流於佛法淨戒海外，故云邊罪。

註 28：《掣迦經》：有釋種名掣迦，其家族在雪山邊，以毘羅維生。世尊以此釋種家族善根已熟，故親往教化，受到釋種父老眷屬歡迎禮敬。佛慈悲說法開示，彼等同證離生，得初果。掣迦等少年，從山裡狩獵歸來，不見父老眷屬迎接，又見有非常人在其家中，家中成員圍繞，一時惱怒，持刀欲殺害世尊。為老父所止，告悉：此乃世尊憐憫我等，親來度化，勿起害心。掣迦等悔愧，懺悔莽撞，唐突世尊，世尊為掣迦等說法，諸釋子亦證得初果。時林野中，無量鳥獸，為機阱所陷，死傷眾多，由聖道力，令諸子等殺生業道無表不生。（大正 27.621 上--中）

註 29：業有三種：1.順現法受業：若業此生造作增長，即於此生受異熟果（大正 27.592 上）。

2.順次生受業：若業此生造作增長，於第二生受異熟果（593 中）。

3.順後次受業：若業此生造作增長，隨第三生，或隨第四，或復過此受異熟果（593 中）。

註 30：1.順現法受業（此生）、順次生受業（來生）、順後次受業（第三生以下）不可轉；順不定受業，此業可轉（大正 27.593 中）。

2.順現法受業、順次生受業、順後次生受業，不可轉。順不定受業中，異熟決定，不可轉；異熟不決定者，可轉（593 中--下）。

3.順現法受業、順次生受業、順後次生受業、順不定受業，都有異熟決定、異熟不決定二類。異熟決定者，不可轉；異熟不決定者，可轉（593 下）。

註 31：1.問：中有可轉不可轉耶？譬喻者說：中有可轉，以一切業皆可轉故。彼說：所造五無間業，尚可移轉，況中有業！若無間業不可無轉者，應無有能出過有頂，有頂善業最為勝故。既許有能過有頂者，故無間業亦可移轉。阿毘達磨諸論師言：中有於界、於趣、於處，皆不可轉，感中有業極猛利故。（大正 27.359 中）2.問：此無想定有退轉不？答：此有退轉。以一切業皆可轉故，乃至無間業，若遇勝緣，亦有轉義。若無間業不可轉者，應無有能越第一有。（大正 27.773 中—774 上）

註 32：問：頗有不受順後次受業異熟，而受順現法受業及順次生受業異熟耶？答：有。順後次受業異熟不現前，順現法受業及順次生受業異熟現前。此要證得阿羅漢果，方有是事，非不得者（大正 27.103 中）。

註 33：1.云何比丘留多壽行？答：謂阿羅漢成就神通，得心自在，若於僧眾，若別人所，以衣以鉢，或以隨一沙門命緣眾具布施。施已發願，即入邊際第四靜慮。從定起已，心念口言：諸我能感富異熟業，願此轉招壽異熟果。時彼能招富異熟業，則轉能招壽異熟果。（大正 27.656 上）

2.云何比丘捨多壽行？答：謂阿羅漢成就神通，得心自在，若於僧眾，若別人所，以衣以鉢，或以隨一沙門命緣眾具布施。施已發願，即入邊際第四靜慮。從定起已，心念口言：諸我能感壽異熟業，願此轉招富異熟果。時彼能招壽異熟業，則轉能招富異熟果。（大正 27.656 下）

#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

## ▶ 從2000年總統大選檢討政教關係

doi:10.29665/HS.200004.0006

弘誓雙月刊, (44), 2000

作者/Author：釋昭慧

頁數/Page：23-25

出版日期/Publication Date：2000/04

引用本篇文獻時，請提供DOI資訊，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。

To cite this Article,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.

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:

To link to this Article:

<http://dx.doi.org/10.29665/HS.200004.0006>



*DOI Enhanced*

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（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）的簡稱，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，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。

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，

請參考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For more information,

Please see: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，開始閱讀本篇文獻

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



## 前言

2000 年總統大選期間全國的狂熱，如今已漸漸冷卻，一切恢復正常。回顧當時，李遠哲先生拋出「向上提升還是向下沉淪」的選擇題，不理會「學術中立」論，而展現了憂國憂民的傳統中國知識分子的良知。另一方面，面對激烈的選情，宗教人士除了「中立論」者之外，無論是出於主動或是被動，也很難不對候選人做出「我選誰」的宣告；於是也招惹來「宗教中立」論的抨擊。筆者以為：

1. 當「中立」是「其中一種選擇可能」時，這種選擇是應被尊重的。
2. 當「中立」被當作是宗教人士「唯一的選擇」時，這會是一個隱藏危機的緊箍咒。何以如此？以下兩篇當日發表在中國時報與自立晚報的拙文之中，會有簡要的說明。
3. 「中立」並不一定超然，不「中立」也並不一定就不超然。佛法重視的是「中道」；「中道」並不等於「中立」，而是不著二邊；實際操作於日常生活中，就是在所有可見因緣之中，無私地作相對最好的選擇（而非不選擇）。再舉「選舉」之例而言：當一般情形是過度右傾而有所偏頗時，中道論者一定會以「左傾」（而非「中立」）的方式應對之。相反地，當一般情形是過度左傾而有所偏頗時，中道論者一定會以「右傾」（而非「中立」）的方式應對之。

以下將拙作二文轉載於本刊之中，教中同道或可深思「政教關係」此一不得不面對的重大議題。

## 宗教真能「超然」於政治嗎？

許多人問筆者：佛教法師在大選中表態，是否太過「六根不淨」？佛教是出世的，是否應在選戰中表示「超然」立場？其實「出世」只是超越世俗欲樂，而不是「逃塵避世」，再出世，也不宜逃避公民應盡義務；更何況大乘佛教還強調「出世而後入世」呢！

還有，「表態」未必就是「六根不淨」，「不表態」也未必就是「六根清淨」！「六根」的「清淨」與否，不從事相判斷，而要從動機論定。職是之故，如果「表態」是為了眾生公益，而且尊重每個人不同的政治理念，不強人以從己，六根何來不淨？如果「表態」是為了攀附權貴、搶出風頭、盤算私利，六根當然不淨。

至於「不表態」，有可能是「超然物外」，更多時候，也可能是軟弱、怕得罪人、怕被秋後算帳。前者堪稱清淨，後者又何淨之有？

個人極反對「政教合一」，因為鑑諸歷史，教權與政權集中在同一人或同一集團手中，這不但會導致宗教的腐敗，也會產生宗教利用政權以迫害異教的現象。惟覺法師大力擁護而聲稱主張「政教合一」，筆者認為：這只是法師對此一用語的定義不詳熟使然。

政教雖不宜合一，但從來政教關係就不可能沒有交集，而且由於政權擁有槍桿子，所以宗教與政權之間，不外乎是被保護、被管理、被監督、被操控、被迫害等幾種關係。侈言「宗教超然」論者，可說完全在「不食人間煙火」的象牙塔中，罔顧政教關係的歷史事實。

既然如此，佛教要如何回應來自政治的挑戰？這有兩種路線：第一、該宗教被政權十足保護，以至於政權賦與宗教「自治」的絕對條件。易言之，宗教事務由宗教人自為管理，官僚體系一概不予介入；相對的，宗教人也就完全放捨他在政治場域中的參政、選舉等等權利。泰、緬、錫蘭之佛教即是如此——僧侶自治，但絕對不與聞政治。僧侶以比世俗法律更高標準的戒律自我要求，違者逐出僧團，成為俗人，由世俗法律接管之。換句話說，這份「超然」是在宗教有高度自律功能，而政權提供「不介入宗教管理」的優惠條件下，才有可能實現的。

第二、政權將宗教納於官僚體系之中，立法加以管理。既然被管理，相對的，宗教人就應擁有與一切公民同等的權利，以爭取「合理的管理」乃至「合法的保護」。否則，只准被管理，卻不允准其對相關的法律政策置喙，其結果會使宗教人淪於只能被監督、被操控、被迫害的可悲下場。

第一種路線，此地絕對行不通，因為各宗教成員龍蛇雜處，自律功能令人質疑；而且政治現狀也已經是將宗教納入管理了，不可能再予棄管。於是，宗教在中華民國，只不過是隸屬於內政部民政司底下「宗教科」的業務範疇，在這個情況之下，宗教有什麼籌碼可以面對政治而侈言「超然」？相反的，為了避免被監督、被操控、被迫害，宗教人更應該盯緊各種攸關宗教的政見，看何者有利於宗教處境，然後決定要支持哪個候選人。這樣可以良性促進政權合理的宗教政策。

這還只是從消極面談宗教的自保。再者，從積極面而言，無論是哪一種正派宗教，都有其慈悲或博愛的道德勸勵。於是基督徒要在人間建立「上帝國」，佛教徒期望能在人間建立「淨土」或清明的「輪王政治」。宗教人基於對此教義的信受奉行，也責無旁貸地應該關心攸關國計民生的政見政策。

易言之，宗教如果弱小，那麼，它要取得對政治的影響力以自保；宗教如果強大，它也有影響良善的政治人物以善法施政，帶給眾生利益安樂的社會責任。

然則，既有選擇或此或彼的「立場」，云何「超然」？很簡單：師、徒、信眾，彼此尊重對方或此或彼的主觀意願與政治理念，甚至「表態」與「不表態」者之間都能互相尊重——總之，尊重因緣的個別差異，尊重多元選擇意向，而不強人以從己，這就是佛教徒（包括法師與居士）面對政治所應有的「超然」態度。

唯一底線是：熱衷從政或參選的出家人，以還俗後進行為宜，不宜以佛教僧侶的身分從政或參選，因為那會妨礙僧侶正業的修學、弘法，以及僧侶所應有的淡泊生活方式。

——八九、三、一 于弘誓學苑

——八十九年三月二日刊於《中國時報》

### 表不表態？——宗教人的政治長考

本次大選中，宗教人物的表態，也是輿論所關心的課題之一。筆者並不認同某些法師的「擁護」，但理由絕不是「宗教人不可以介入政治」，而是因為政治理念不同。令筆者反感的，不是宗教人「個人」政治立場的表態，而是「神明降旨」之類裝神弄鬼的預言，或是像某些法師代所有信徒宣告「通通擁護」的誇張做法。因為，筆者堅信：民主政治的可貴，是充分尊重每一人的主體性，並不因對方是配偶、兒子、部屬、學生或信徒，就可以抹煞其個人意志，而統整為單一意向。

政教不宜合一，以免單一宗教藉政權以擅專，因權力而腐敗，但政教關係則不可能沒有交集，其交集不出「被保護、被管理、被監督、被操控、被迫害」等幾種關係。為了拒絕被政治操控，宗教不應甘為「黨性強於教性」的政權鷹犬；為了預防被政治迫害，宗教人也不宜以噤聲為「超然」，以免沒有了選票的壓力，政治人物有恃無恐地訂定不公平、不合理的宗教政策。

政治對每一個世代的宗教人，都是極其嚴酷的考驗！晉朝道安法師在專制政體的亂世中，說出一句千年適用的名言：「不依國主，則法事不立。」但是在因緣條件丕變的民主社會裡，這句話就不再如此適用。依附政權而勇於交心表態的佛教，固然貽「攀附權貴」之譏，以「不表態」的方式維持自認為的「中立超然」之佛教，也依然被指責為「坐享民主志士所奮鬥產生的果實，只顧在別人耕種的樹蔭下納涼」。

為遠離是非而遠離政治，只能說是「怕事」，佛教的「超然」不能建立在「怕事」心態上，而是要能依佛法的「慈悲精神」，無私無我地判斷自己的政治選擇（表不表態都是一種選擇），然後無懼於是非臨身而能安然自處，並尊重他人不同的選擇。總之，自反而縮，寵辱不驚，不強人以從己，這才是心性上的真正「超然」。質疑不合理的政策或法律，這是十足的「政治」，但是身為宗教人，倘能任令惡法與政策戕害宗教或眾生，依然緘默而堅不表態，這不像是悲天憫人的宗教人所應有的表現！

民初八指頭陀寄禪法師，因抗議宗教政策之獨苛待佛道二教，竟貽某政治人物之「掌摑」羞辱；「廟產興學」之宗教政策，還是太虛大師請蔣介石先生「下條子」而使佛教逃過一劫。一貫道數十年不得合法化，最後也還是拿出鉅額選票的實力與執政者談判，才得以討回「合法公開」的遲來正義。這些無一不關涉「政治」！鑑諸華人社會的政教關係史，在政治勢力對宗教不可避免的干預之中，宗教人應求得有尊嚴的自處與回應之道，而不是「不表態以遠離是非」就可了事。

但是，如果只求消極自保，平時卻萬事不關心，也一樣會招來「自私自利」、「不知民間疾苦」的譏嫌——由此可知：「遠離是非」談何容易！回顧台灣近二十年之民主運動，基督長老教會之厥功至偉，其「建立上帝國」之理想，亦透過種種民主參與而見其功效，這是任誰也抹煞不了的事實。筆者近年來所推動的動物保護、反賭博合法化等諸事務，如果小有成效，也完全是拜筆者得以「介入政治運作」而遊說立委與官員之賜，否則憑什麼要求官僚與民代抗拒財團業者的巨大誘惑，而制訂較有利於苦難眾生的政策？

宗教人可以運用其政治智慧，自由決定「表態與不表態」，但一定要勇敢地衝決「容許政治力介入宗教，卻不准宗教人過問政治」的網羅，千萬不要笨到甘心受制於廣大偏見，而被套上「不應表態」的緊箍。要是寄禪法師生在今日而被「掌摑羞辱」，一定會大聲呼籲佛教徒「抗議宗教迫害」，一定會告訴佛教徒：宗教政策再不改變，就「換人（換黨）做看麥」！

——八九、三、十 于弘誓學苑

——刊於八十九年三月十七日《自立晚報》

#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

## ▶ 禪七心得分享

doi:10.29665/HS.200004.0007

弘誓雙月刊, (44), 2000

作者/Author：蘇振輝;邱敏捷;張瓊玲;許宗茂;余盛德

頁數/Page：26-32

出版日期/Publication Date：2000/04

引用本篇文獻時，請提供DOI資訊，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。

To cite this Article,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.

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:

To link to this Article:

<http://dx.doi.org/10.29665/HS.200004.0007>



*DOI Enhanced*

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（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）的簡稱，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，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。

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，

請參考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For more information,

Please see: <http://doi.airiti.com>

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，開始閱讀本篇文獻

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





## 禪七心得分享

蘇振輝

此次禪修可說是因緣具足。可能是第一個報名的，所以座位距離廣師父最近，也因此更深刻地感受到師父護念學員的心。第一、二天，師父注意到初學者身體的疼痛及升起的煩惱，而特別開示要學員「不理它」，讓情況改善不少。

小參時師父與學員是直接一對一的指導對談，師父指導的確實是「如實知見」，絕不含糊。不但能正確的指導，而且從我的禪修反應看出平常生活習慣，內心潛藏的問題也因而無所遁形，因此了解到禪修中所需面對的問題，也是生活上必須面對的。在小參當中，師父指導禪修的功力，以及務實的態度，給予初學者的受用，令我非常的佩服！

前二天，因為睡眠習慣不好，而未能入眠，又碰到農曆元月九日拜天公，鞭炮及法會聲不絕於耳，加上學院又位處於航道，所以心猿意馬、妄念不斷升起，最後心想：大老遠跑來禪七，不能如此混下去！想到一個辦法，妄念要想就讓它去想，但是一聽到飛機起飛的聲音，就要回來提起正念、專心用功，如此的應對，也頗有斬獲，心念漸漸能安住於「安般念」。

此次的禪修，本意只想來治好睡眠品質不佳的毛病，沒有其他刻意的心理負擔，一切以平常心看待。在這樣沒有壓力和期待下，卻產生特別多的覺知經驗——這也要特別感恩過去一路成就我的善知識，如基金會同仁及空寂法師，第一次禪十就是他們來成就的。過去從充滿世俗塵勞中接觸佛法，而能培養正確的知見，乃至參加禪修獲得正確指導，而產生諸多正面覺受，尤其是觀照力的培養，對我個人下半生將產生很大的變化，在此我特別感謝這些成就我的人。

「人間佛教」的精神和思想，是我接觸佛法後所深深服膺的，再由廣師父諸般善巧的開示，七天來在法上所受到的啟發，將深深烙印在我心中；此行最大的收穫，是思想上有更深刻的正見，禪七的體驗也帶給我未來生命很大的震撼。

學佛後一直有一個信念，認為對的事、有意義的事、或是好的習慣，要不斷的去學習及實踐；在家庭中對父母要盡到孝順之道，教育子女要用心，對佛教公益要勇於護持。正見的培養及良好的習慣，要在日常生活中，透過覺知力去思考、去累積，產生正面、良性的循環，這也是貴在實踐的道理。此次禪修透過覺知、觀照能力的啟發，看到內心潛藏的問題，自己靜下來思考省思，不要再讓業習繼續招感業流、落入輪迴。這是藉由正法的覺知觀照，生起「五力」所帶來的清靜、喜樂。

在禪七中令學員得以無後顧之憂的，是見岸法師所率領的法印講堂的大菩薩們，他們充分發揮了無我的布施精神，不畏辛勞，在生活上照顧的周全程度，讓我們發自內心讚嘆及感恩。此次是弘誓學院新校舍啟用後第一次的活動，看到院內各項設備的完善，內心非常感恩十方的護持。我想這也是師父教導我們每天晚上以慈心禪觀照十方的道理。

對廣師父的佛法素養及禪修指導能力，令我對台灣佛教界有找到「明燈」之感。我心裡在想，假如台灣的佛教界能多幾個像廣師父這樣的人材，台灣的佛教界必將在歷史上記上一筆！最後，我下定決心，將每天禪坐，才不辜負此生學佛的因緣及師父的慈悲指導。

願三寶加被所有禪修者，定慧增長無礙！

( 89.3.2 )

# 禪觀修學記

邱敏捷

在弘誓學院、法印講堂、淨心文教基金會諸位法師與大德菩薩的發心及慈悲護持下，讓我們有機會參與這次在弘誓學院舉辦的「佛門基礎禪觀課程」（89年2月13-19日）。色身受到常住無微不至的照顧，內心得到法師精解法義的滋潤與修持的安頓，我們得以專注的修習「安那般那念」（觀息）與「四界分別觀」（觀四大），內心實有說不出的感恩與感動。尤其是佛寺中那特有的「清靜」與「安寧」，真是長期於凡塵中打滾的眾生的最佳身心休息站。因此，在這裡潛修七天，雖偶有飄來的「塵念」，打岔了「安住」於「息」或「動作」的修習，但基本上，身心是安和、清靜的。

每天清晨四點半就開始靜坐一小時修習「安那般那念」，完後，主法法師（性廣法師）又講誦相關經文。法師首先朗誦《雜阿含經》有關習定「前方便」的經文。《雜阿含經》「安那般那相應」經文，第八零一經云：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有五法多所饒益，修安那般那念。何等為五？住於淨戒，波羅提木叉律儀，威儀、行處具足，於微細罪能生怖畏，受持學戒，是名第一多所饒益，修習安那般那念。復次、比丘！少欲、少事、少務，是名二法多所饒益，修安那般那念。復次、比丘！飲食知量，多少得中，不為飲食起求欲想，精勤思惟，是名三法多所饒益，修習安那般那念。復次、比丘！初夜後夜，不著睡眠，精勤思惟，是名四法多所饒益，修安那般那念。復次、比丘！空閑林中，離諸憤鬧，是名五法多所饒益，修習安那般那念。」（《大藏經》第二冊，頁205下-206上）

這「住於淨戒」、「少欲、少事、少務」、「飲食知量」、「不著睡眠」與「離諸憤鬧」是修定的前方便。

同書第八零二經進一步說明「修安那般那念」的功德：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當修安那般那念。若比丘修習安那般那念，多修習者，得身止息及心止息，有覺有觀，寂滅，統一，明分想修習滿足」。佛說此經已，諸比丘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（同上，頁206上）

修習「安那般那念」——「觀息」，鍛鍊專注力。這是屬於「四念處」之一的「身念處」。所以性廣法師又為我們朗誦、講解《雜阿含經》有關「念處相應」的經文，如第六零七經云：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有一乘道，淨諸眾生，念越憂悲，滅惱苦，得如實法，所謂四念處。何等為四？身身觀念處；受；心；法法觀念處」。佛說此經已，諸比丘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（同上，頁171上）

修習「四念處」能使眾生「越憂悲」、「滅惱苦」。《中阿含經·念處經》云：

我聞如是：一時，佛遊拘樓瘦，在劍磨瑟曇拘樓都邑。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有一道淨眾生，度憂畏，滅苦惱，斷啼哭，得正法，謂四念處。……云何為四？觀身如身念處，觀心如心念處，觀法如法念處。云何觀身如身念處？比丘者，行則知行，住則知住，坐則知坐，臥則知臥，眠則知眠，寤則知寤，眠寤則知眠寤。如是比丘觀內身如身，觀外身如身，立念在身，有知有見，有明有達，是謂比丘觀身如身。復次，比丘觀身如身。比丘者，正知出入，善觀分別，屈伸低仰，儀容庠序，善著僧伽梨及諸衣鉢，行住坐臥、眠寤語默皆正知之。……復次比丘，觀身如身比丘者，念入息即知念入息，念出息及知念出息，……如是比丘觀內身如身，觀外身如身，立念在身，有知有見，有明有達，是謂比丘觀身如身。（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頁582中下）其中「觀身如身念處」，如於靜坐中觀「息」與「四界」，用來培養禪定與慧觀力。其他時間行、住、坐、臥也要「正知」、「正念」——即「正確認識」、「時時留意」、「了了分明」。在禪觀的修行過程中不免有所干擾，這就是「五蓋」。何謂「五蓋」，《雜阿含經》第六一一經文，有如下的解說：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有善法聚，不善法聚。云何善法聚？所謂四念處，是為正說。所以者何？純一滿淨聚者，所謂四念處。云何為四？謂身身觀念處；受；心；法法觀念處。云何不善聚？不善聚者，所謂五蓋，是為正說。所以者何？純一逸滿不善聚者，所謂五蓋。何等為五？謂貪欲蓋，瞋恚蓋，睡眠蓋，掉悔蓋，疑蓋」。佛說此經已，諸比丘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（《大正藏》第二冊，頁 171 中-下）

「五蓋」對修定慧有極大的障礙，因此要加以對治。

法師朗誦「五蓋」與「七覺支」以何為「食」的經文。《雜阿含經》「覺支相應」第七一五經云：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有五蓋、七覺支，有食、無食，我今當說。諦聽，善思，當為汝說。……何等為貪欲蓋不食？謂不淨觀，於彼思惟，……。何等為瞋恚不食？彼慈心，思惟，……。何等為睡眠蓋不食？彼明照，思惟，……。何等為掉悔蓋不食？彼寂止，思惟，……。何等為疑蓋不食？彼緣起法思惟，……。何等念覺分食？謂四念處，思惟已，……。何等為擇法覺分食？有擇善法，有擇不善法，彼思惟已，……。何等為精進覺分食？彼四正斷，思，……。何等喜覺分食？有喜、有喜處，彼思惟，……。何等猗覺分食？有身猗息、心猗息，思惟，……。何等為定覺分食？謂有四禪，思惟，……。何等為捨覺分食？有三界。何等三？謂斷界，無欲界，滅界。彼思惟，……。」（同上，頁 192 上-193 上）五蓋現前則要對治，經文有這一段，性廣法師沒有特別強調，只說明沒辦法才對治。五蓋減少代表對所緣正思惟（正念、正知）。《雜阿含經》「覺支相應」第七一四經（同上，頁 191 上-192 上）也提到「心掉舉」（如長期用惱思惟或從事學術研究者）或「心微劣」（如勞動者或長期從事簡單機械操作者），對於「七覺支」的修習又各有偏重，「心掉舉」修猗覺分、定覺分、捨覺分；「心微劣」修擇法覺分、精進覺分、喜覺分。其他法義，諸如「八聖道」、「五根」與「五力」等，性廣法師也都分別朗誦，並作簡要的解說，聞者身心相應，法喜充滿。

關於「禪定」的修持，性廣法師還特別提到《瑜伽師地論》所謂「勝解作意」（假想觀）與「真實作意」（真實觀）的差別。《瑜伽師地論》說：「勝解作意者，謂修靜慮者，隨其所欲，於諸事相增益作意。真實作意者，謂以自相，共相及真如相，如理思惟諸法作意。」（《大正藏》第三十冊，頁 332 下）性廣法師並補充說明佛陀時代所謂的「勝解作意」，如「不淨觀」與「持習念」等基本上都有對治的作用，而且不多；到了部派佛教所謂「勝解作意」有了更多的方法，例如南傳《清淨道論》所集的四十業處中有許多「勝解作意」的假想修持。

性廣法師特別徵引印順導師有關「禪觀」對於佛教思想發展影響的觀點，以作為禪觀者的借鑒。印順導師《空之探究》指出：「得殊勝知見，是修定四大目的之一。……這樣的定境，使我們想起了，『般舟三昧經』的阿彌陀佛現前，佛與修行者問答（不但見色相，還聽見聲音）。無著修彌勒法，上升兜率天，見彌勒菩薩，受『瑜伽師地論』。密宗的修習成就，本尊現前，也能有所開示。原則是一樣的，只是修行者信仰的對象不同而已。依『般舟三昧經』說：所見的不是真實佛，是自己的定心所現。『攝大乘論本』說：『諸瑜伽師於一物，種種勝解各不相同，種種所見皆得成，故知所取唯有識』。勝解的假想觀，多采多姿，在佛教的演進中，急劇的神教化，也助成了唯心思想的高揚。」（印順導師《空之探究》，頁 75）因此如何修習禪觀而不走偏，印順導師的著作中有相當多的提示。有意者並可參閱性廣法師〈印順導師禪觀思想簡述——人間佛教的禪觀思想〉（《人間佛教薪火相傳——印順導師思想之理論與實踐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，頁 3-20）。

佛教以智為導，所以在禪修過程中，經論的研讀是不可缺少的工夫。知見的建立是修行的第一步，所謂聽「聞」佛法，「思惟」佛法，「修」習佛法，三者應該次第修習，並重兼顧。因此在七天的修習中，除了每天八支香的靜坐，與「小參」、「經行」外，性廣法師還隨機提出與定慧相關的法義開示，希望把禪觀作一全面性的教導，這是極有意義的。筆者淺陋，沒有禪修的經驗，但多少體會性廣法師的悲心與智慧。

## 回首來時路——也無風雨也無情

張瓊玲

法印講堂開光時，曾恭請性廣法師指導為期七個晚上的禪修，這是第一次有幸親近法師學習禪法。之前雖已從見岸師父的介紹當中，知道法師曾跟隨緬甸帕奧禪師學習有成，但耳聞不如親受教誨。當時七個晚上的禪修時間雖短，初嚐法師教學之法味，卻令人回味無窮、意猶未盡。

多月之後，見岸師父在上課時告訴同學們，講堂要在弘誓學院舉辦七整日的基礎禪觀課程，性廣法師已答應擔任主法法師。當下心中非常感恩師父不忘眾弟子們道業的增上，要我們不只是當個「慇」弟子而已，還必須在三學上下功夫；也感謝性廣法師的慈悲，願意教導我們這些初入門者學習基礎禪觀。當時就想：我一定要報名，而且要在此次禪修中好好用功，不可入寶山空手而回。

接著師父召開籌備會議，幹部們分別認領各組的工作。自認沒有能力負責大寮，行政不行，又不想再領文宣組，也不會開車，那麼就選擇禪修組吧！可以護持眾菩薩們舒適無礙的環境，心無旁騖地共修，自己也可以精進用功，可說是一舉兩得。誰知，秀美、彬僖夫婦倆再三提出：「學長，妳要幫忙統籌計畫，有什麼事我們會幫忙做。」……後來師父到馬來西亞弘法，眼看只剩下一個月，又逢春節假日，而心住法師（弘誓學團監院）到講堂弘法的時間也只有三次，諸事待辦、待請教、待確定，於是接下來的日子可真精采，一直到北上禪修、入堂、出堂為止，只有「混亂、忙、忙、忙」幾個字可以形容。

整個活動的策劃與準備。雖然是北上看了場地，瞭解一點環境配置，但畢竟是在不熟悉的場地，不能得心應手。為了不麻煩弘誓學院的師父們，人員及用具、配備最好都能事先設想周全，於是常常在腦中沙盤演練：學員如何到弘誓？報到、認識環境如何進行？照客如何分配？如何讓其工作簡單化，使義工能夠勝任？寮房、浴廁、出坡、座位之分配，物品補給……？以上種種，要考慮的問題很多。有時候臨時想到什麼，或是和其他幹部同學——碗華、彬僖等討論時，一發現有疑問，就必須趕快記錄下來，趁心住法師來講堂弘法時，趕快請示；有時也會打電話到弘誓請教印純、印悅法師，一次又一次地詢問。真的，很感謝他們的耐心。

和幹部同學一再開會，就寮房、出坡、沐浴等問題進行討論、分配，並且將此次的工作內容、進度、各項須知、用具等，全部作成表格，輸入電腦，方便修改，又可作為下次的參考。想不到，一次禪修下來，共做了三十多張表格，有些還修改了六、七次。要謝謝君瑜（一位專科學生），她陪我修修改改了三個星期，後來，甚至帶她到弘誓去，以防還有資料要輸入電腦，果然到結束的前一天，還在做善後分配表呢！

又為了要讓學員們一拿到名牌，眼睛一亮，有好的開始，決定手工製作名牌，和淑貞、君瑜從構圖、設計到完成，三個人用了二天的時間，才大功告成。當完成的名牌一一呈現之後，看起來真是令人賞心悅目！

很感謝碗華，她總是很細心地、默默地打點好一切必需品，以及遊覽車聯絡、物品購買、大寮培福人員的邀請等等，許多繁雜的事，多虧有她！也要感謝淨心文教基金會副執行長秋娥居士，在事前做的一些文宣工作，開啟了禪修的序幕。而禪修中還好有錦幫忙錄音，展榮打下課鐘，分擔了許多工作，否則還不知要如何分身呢？彬僖、秀美二人全程參與，甚至放下自己的事業；負責齋食的月香，特地向公司請假一星期；金記、舒涵將行堂工作承擔下來；宜庭、秋琴在外辛苦地接送工作人員、法師學員，並採購所需用品；以及每一位輪流來培福的同學們，這一切的一切，都令人感到身處在「和合眾」中。

此次護七的前置作業比較繁忙，雖然幹部們培福很有經驗，但人力不夠，全盤作業又是頭一回，難免不夠周詳，但是一回生二回熟，下次如有類似的活動，因為有了這次的經驗，即可做最有效的籌備。雖然因為睡眠不足，有點累。可是每當早晨打板起床後，到了禪堂，看到學員們一個個已經坐在禪堂裡精進，就很安心。出坡後，在座位上發小參牌，真希望他們有任何問題都能從法師處得到

解答，更上一層樓。小參時間，一個個頂禮法師，法師不厭其煩地一一指導他們，看了內心很感動！有人要求插隊，也盡量安排，祝願他們都能無所疑惑！

說真的，在籌備過程中，曾經產生挫折、疑惑，甚至有點力不從心。怎麼辦？一大堆事情要做，甚至懷疑能否完成，會不會有遺漏.....？也不敢讓遠在馬來西亞弘法的師父擔心。好在，有三寶護念，和同學們的大力幫忙，就這樣一路走過來了。真該給這次所有培福的工作人員掌聲鼓勵！所謂「眾志成城」，雖然每個人都是小螺絲釘，但是缺一不可，缺一則無法運轉；雖然這次的活動進行中有點小瑕疵，但是可以作為下次改進的經驗，而且「瑕不掩瑜」！

真的，禪修結束後曾經問過同學：「這次來培福心情如何？」「法喜充滿！」「下次還敢不敢再來培福？」「敢，願意再來！」願意再來？我也願意再來！

每晚法師開示時，對佛法的精闢見地，讓每位學員都聚精會神地聽講。我一直告訴自己：護持別人聞法受益，自己也蒙受其利。能得到法的滋潤，真是千載難逢。真的，非常非常珍惜此次的因緣！

結七共修雖已經結束，但是對欣逢此殊勝因緣的每個人都是一個新的開始。彷彿耳邊仍聽到法師諄諄的告誡：「做一個正常、老實、慈心充滿的修行人。與人相處不要閉眼內觀，表現修行相，禪修不是展覽品，.....現法樂是自受用，不是用來炫耀的，.....只要精進的修持，就會有進步，不要對證道心存幻想，.....真正的智慧，是領悟並接受每一個經驗都是暫時性的（無常），.....」是的，每天願意領受法師的教法，依教奉行，內心非常感謝性廣法師、見岸法師二位師長，覺得自己很幸運能親近善知識，漸漸接觸上印下順導師的「人間佛教」思想，體會弘誓學院推廣「人間佛教」的苦心，為自己學佛多年來依然懵懵懂懂的情況，看見一線曙光，找到出路，不再惶恐！

也要感謝這次參加禪修的學員成就我們，讓我們有機會為來自北中南的法師、居士們服務，大家以「法」相會！更感恩性廣法師慈悲教導，以及弘誓學院提供場地！諸多因緣的和合，成就了這次殊勝的法會，讓我在禪七期間，每天清晨禪坐後，聆聽性廣法師的晨誦，以及講解阿含經經文，彷彿時光倒流到二千五百多年前，.....佛陀上座對弟子們諄諄的教導，而我亦在佛前，聽其教誨，.....非常非常非常地感動.....！

## 禪修心得

許宗茂

垂慕廣師父的慧性，放下心中的萬緣，於二月十二日參加佛教弘誓學院結七禪修課程。入堂報到當天，師父問我們：以前是否禪修過？大眾答：沒有！師父說：「勇氣可嘉！禪修一天要靜坐八支香、八個鐘頭，有否心理準備？腿、背會酸麻脹痛你們知道嗎？你們不要怕，不會怎樣的，當你在修行時，護持正法的力量都會護持你的。但是如果萬一痛死在禪堂，那是天大的喜事啊！隔天報紙、電視台都會播報出來，因為你是在禪堂「坐化」了！那是多麼大的福報哩！」師父雖嚴謹，倒是幽人一默！

第一天清晨四點起板，展開為期七天禁語及禪坐的序幕，雖無特別感覺，但廣師父的晨誦，真是扣人心弦，還以為是播放錄音帶，是來自何方的天樂呢！這一天還讓我感動的是：用早齋時全體一百多人，各個遵守禪堂規矩，依序入座，鴉雀無聲。由廣師父先帶領供養諸天佛菩薩及有情眾生，並對佈施者感恩禮敬，都令我感到刻骨銘心，感懷良深，久久不能自己。

第一、二天的禪坐，真如師父所說，酸麻脹痛十分難耐，真不知能否捱過第三天？小參時，師父說要忍耐，這種苦沒什麼，不會怎樣的，要知道娑婆世界的苦比這個苦更苦上數倍，要專注於安般念的所緣，依它的次第來修，繼續用功。於是到第四天終於很快能攝心，不知不覺中，感覺身體的局部，甚至頸部以下，全部消失，全身輕安。這支香實不忍下座，續香超過四十五分鐘，猛然想起師父說「不可貪」，才睜開眼睛。

第五天開始教慧觀，師父說，宇宙瞬息萬變，人體也是瞬息萬變，每一剎那都在生起滅去，這些變化的過程是連續的、快速的，像電燈的光、河中的流水，不停地在改變，但是人的感覺及視覺不易觀察到，以為是恆常不變的。要破除這種幻象的方法就是觀自身的實相，也就是觀四大。

依照師父的指導，禪坐過程中出現種種幻相、覺受，都不必在意。這次的禪修已讓我深深體會，每天至少應禪坐二次，早晚各一次，絕不能間斷！

## 基礎禪觀課程心得報

余盛德

二月十二日下午，獨自開車，帶著簡單的行李，懷著一股興奮、期待，又恐慌、忐忑不安的心情，踏入雄偉、莊嚴的弘誓學院報到。護七的師兄立刻安排安單、介紹環境，就緒之後，就先去看看禪修作息時間表。從清晨四點起板到晚間九點半安板，每天八支香的禪坐，剎那間，有「禪身不知處」之感，因為要從五欲快樂的世俗中，進入有規定、有約束、身心痛苦的禪堂中，頓時宿世業習現行，無明相應心所反彈，焦慮惘然。一直到主七法師開示說：「剛好相反，你們是從五欲繫縛的痛苦中，來到清靜喜悅的禪堂中」。一語道破我錯誤的觀念和無知，這才慢慢平息了我內心矛盾的情緒。也因此更能體會修學的過程中，絕對需要有善知識正知正見的導引。

禪七第一支香開始，靜坐、觀呼吸、誦念雜阿含經文、講解經義、過堂、受八關齋戒、過午不食，到晚間最後一支香的慈心禪、開示佛法基本教義。雙腿痛苦、心情亢奮，好不容易捱了一天，回到寮房馬上就倒在床舖上，同寮的林師兄不忍心就問我：「看你腳痛的樣子，就知道你平常沒有練習，也沒有打禪七的經驗吧！你是怎麼敢來報名參加呢？」我回答說：「我嗚呼生生死死，來試看麥也！」師兄鼓勵我要精進、忍耐、把握因緣，他也是第一次來參加的，但因以往已廣集資糧而有禪悅的經驗。實在讓我欽羨不已，於是鼓足了勇氣決定奮戰到底，這樣七天後才不至於「愧對江東父老」。

禪七期間，主七和尚性廣法師開示，要老老實實的修行，以圓滿究竟解脫為目標，從戒定慧三學的次第，達到證悟緣起法的無常、無我、空。每天受持八關齋戒、止語、禮佛、求懺悔，使我煩亂的心慢慢的適應下來。過去曾在台北許居士的道場，修學兩期廣師父

的禪修課程，總是覺得懵懵懂懂，剛開始越注意呼吸、呼吸就越困難、越不順暢，安般念真的不是想像中那麼好控制，再加上妄念紛雜，要把心安住於人中的部位，跑掉了又抓回來，抓久了，心疲力盡、斷斷續續，沒有多大的毅力和耐心。真是慚愧，辜負了法師的教誨，也損了自己的福報。所以在這次禪七，聽到法師開示：「若於禪堂中坐化，即是善逝。要以此精神來克服困難，盡心盡力來學習。」加上感受到法師的慈悲與智慧，孜孜不倦地向學員講授技巧，不厭其煩地重複叮嚀、警惕、糾正和鼓勵，有時幽默、風趣，有時又嚴肅，甚至在經行時遇到法師也不用問訊，只要專注於安般念上就好。法師在每個過程，皆花費一番心思巧構安排，如同音師的調音適宜，讓學員們感受到不虛此行，辛苦得有代價。內心感恩法師的傾囊相授，心想：倘不用功，更待何時？善自勉之！

第一次小參，或許是習氣使然，帶著小抄，請示了幾個小問題。當第二次小參時，又從口袋中拿出小抄，這時法師就立刻糾正我：禪定不靠分別記憶，與慧觀的擇法是有所區別的。法師契理契機的教導，讓我心服口服。七天的實際禪修，心念雖還不能專注於所緣境上，但我相信，只要不間斷的練習，不要和五蓋做朋友，打下好的基礎、善根和信心，就可以印證法師所走過這唯一正確的道路，這也是我對法師最大的感恩了。

我最大的心得就是，要有正知見，清楚修禪定的過程次第，就絕對不會走錯路或是走冤枉路，甚至走上唯心的邪路。還有，弘誓學院發揚印順導師的佛學思想，以「人間佛教、薪火相傳」令正法久住為責無旁貸的責任，這裡是自己認為能夠依法不依人、深具信心不害怕墮落的最好道場。

生活簡單、規律、不算長也不算短的七天，終於到了最後一支香，腳還是痛，腰痛、肩痛、頸痛，但心卻是喜悅的、依依不捨的。或許又是因緣殊勝吧！在學院旁的土地公廟似乎在歡送我們，在又吵又鬧又大聲的電子音樂中，法師教導學員「觀音」法門，收穫不少，剎那間使我的一個妄念頓消？苦（梵）行已立，所坐（做）皆辦，自知不受後有？明天就可以「解脫」了！

感謝弘誓學院、法印講堂的法師們和護七的大菩薩們辛勞又細心的照料，以及平日與我共修、研習佛法的蓮友、善知識們，和支持與護持的家人，才能使法會圓滿，法喜充滿。期許自己日後更加護持三寶，精進向道，所有菩薩伴侶，增長慈悲智慧，皆成無上佛道。

( 89.03.05 )